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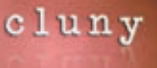
二零一一年年報

千里迢迢到杭州
半为西湖半为绸
达利丝绸



Theme

CSLR



as
AUGUST SILK





目 錄

主席報告	2
財務摘要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12
董事會報告	17
企業管治報告	24
獨立核數師報告	34
綜合全面收益表	36
綜合財務狀況表	37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41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43
財務概要	118
公司資料	119
股東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120

主席

報告

面對2011年全球經濟、市場形勢繼續劇烈波動下，我們憑著正確的策略，快速與時俱新追貼市場，取得了令人滿意的成績。

- 全年營業額為港幣27.8億元
- 全年淨利潤為港幣2.54億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0.84元
- 每股淨資產值為港幣7.10元
- 建議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0.15元，全年合共派發股息將為每股港幣0.22元，對比去年全年股息每股港幣0.18元



我們正邁向更有力的持續發展，經過過去數年為「做強做大」、「轉型升級」為最大目標的努力積極投入，我們取得令人鼓舞的成績，包括以中國市場為未來重點發展的部署所奠下強大基石，繼續全力培訓建造更優質的人才團隊，今日我們已成為一家以創意、創新、創造為主，打造更強大的市場競爭優勢的企業。我們以本身強大的實力，憑著創造、創新我們的產品、技術、市場策略等突顯我們在歐、美，主要為高檔品牌服裝市場製造的競爭優勢，並取得良好的成績。

品牌業務

集團繼續以多品牌策略作部署，全力拓展中國市場，打造市場獨特、具競爭優勢的中高檔品牌作定位和積極開拓強大零售網絡為目標。我們全力發揮作為世界第一絲綢企業的独特、強大實力的優勢，積極發展絲綢品牌業

務，包括 、、 和以絲綢為主的 ，， 服裝品牌。

在2011年10月，集團旗下位於新昌的達利絲綢工業園取得一個很有意義的重大突破，被全國旅遊景區品質等級評定委員會評定為國家AAAA級工業旅遊景區和浙江省工業旅遊示範企業。這是浙江省第一家，也是中國絲綢行業、紡織行業唯一的國家AAAA級工業旅遊風景區。我們深為這榮譽高興，我們藉此再推動「千里迢迢到杭州，半為西湖半為綢」的美麗歷史故事。我們以絲綢工業旅遊為依託，更大力向全國推廣我們的「絲綢品牌」，將「千里迢迢到杭州，半為西湖半為綢」改寫為「千里迢迢到杭州，半為西湖半為達利絲綢」，以此作為向全中國推廣我們的絲綢品牌，彰顯我們世界第一絲綢企業強大、獨特實力和競爭優勢。我們將全力更快速打造以絲綢為主的中國第一禮品品牌作配合，以成為中國人送禮首選的大目標，從而整合集團強大、多元化的成功品牌業務。



製造業務

2011年歐美激烈的經濟波動，打擊全球消費者信心，加上中國原料和勞工成本上升、人民幣升值的壓力，海外市場需求明顯放緩，經營環境、形勢更艱苦。有賴集團轉型升級上取得的進展，同時採取迅速、積極回應的市場部署下，我們的出口製造業務仍在穩步增長，尤其成功在高檔產品市場打造更強大競爭優勢，繼續強大集團製造業務，增強效益和價值。

展望

全球經濟形勢仍未穩定，中國仍是全球增長最快的地方之一，十二五規劃將加快刺激內需市場。我們已為此做更好的準備，這是集團多年來為打造世界第一絲綢企業努力，並以「做強做大」，部署「轉型升級」大目標而建立的良好基礎，我們對集團多元化的優質業務組合部署充滿信心，未來更積極、有策略地發展和拓大集團業務。

最後，我謹藉此機會感謝股東、銀行、客戶、供應商及董事會成員的支持和寶貴意見，同時還感謝管理團隊和集團員工的努力與奮鬥。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富華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S

THE
BEST OF

Spr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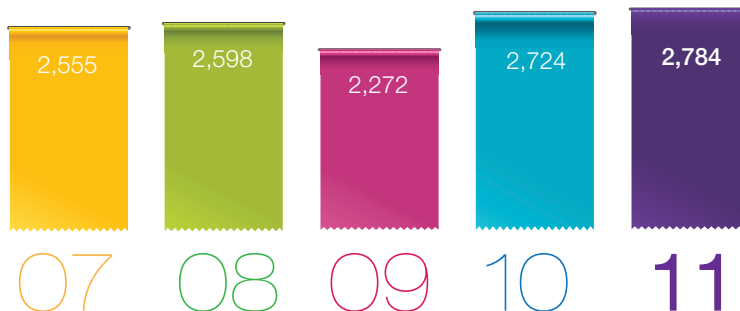
CSL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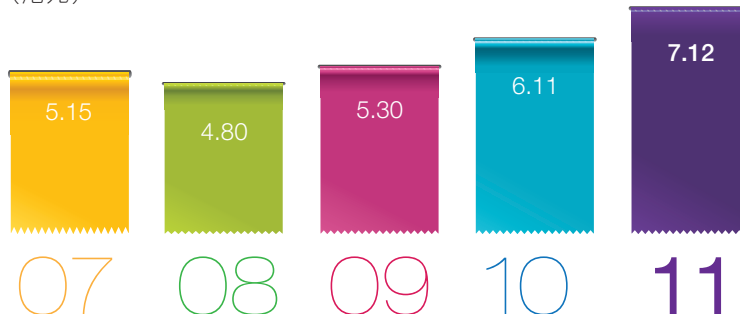
財務

摘要

營業額
(百萬港元)



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S

THE
BEST OF

CSLR



Summer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入為港幣27.8億元。股東應佔純利為港幣2億5,400萬元，較去年上升17%，去年同期純利為港幣2億1,700萬元。每股之基本盈利為港幣0.84元，上升18%。每股之資產淨值由港幣6.1元增加至港幣7.1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業務分類資料如下：

	收入		盈利貢獻	
	2011年 港幣千元	2010年 港幣千元	2011年 港幣千元	2010年 港幣千元
按主要業務劃分：				
製造及貿易	2,056,223	1,896,599	260,890	283,644
品牌業務	727,943	827,700	11,564	26,624
	2,784,166	2,724,299	272,454	310,268
按地區劃分：				
美國	1,423,024	1,461,382	94,537	105,874
歐洲	587,160	585,718	25,188	29,066
大中華	631,375	566,401	144,140	169,893
其他	142,607	110,798	8,589	5,435
	2,784,166	2,724,299	272,454	310,268

中國消費市場在2011年繼續蓬勃，這有助於我們在中國品牌零售的增長。集團將進一步把我們多品牌組合拓展至主要城市，提高營運的效率，提升品牌價值以捕捉顧客的新品味，以及利用集團的競爭優勢。特別是在前景無限的中國零售市場，通過我們日益強大的眾多品牌作為我們的發展動力，我們已經建立了穩固的立足點。

儘管原材料成本及其他營運開支增加，所形成的巨大通脹壓力，通過在多年來實行一系列的有效措施，提高我們的效率及競爭力，集團繼續在製造出口業務中取得穩固的成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增加至港幣14億9,600萬元，2010年底之貸款額則為港幣13億9,000萬元。年內銀行貸款增加主要來自對沖融資安排。非流動負債與股東資金之比率為8%，流動比率則為1.32，維持穩健水平。

於結算日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為港幣16億8,800萬元，2010年底之結存則為港幣15億1,500萬元。由於持有淨現金及大量尚未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集團擁有十分充裕的營運流動資金，足以應付經營及未來發展所需。

本集團的應收賬項主要以美元為貨幣單位，銀行借款則以美元及港元為貨幣單位。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認為其所承受的外匯風險甚微。集團利用保守態度處理外匯風險並有足夠對沖儲備。集團年內並無定息借貸。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除若干附屬公司抵押其應收賬項及票據港幣8,000萬元外，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他資產。

稅務審查

於2006年2月，稅務局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由1999/2000年起之課稅年度進行稅務審查。管理層相信集團於所有年度之香港收入均已作出足夠香港稅項撥備。因稅務審查仍在資料搜集階段，而最後審查結果還未能合理確定，經與專業顧問諮詢，管理層相信現有撥備是足夠的。

人力資源

於報告日，本集團連同共同控制企業僱員人數約為9,100人。集團除了向僱員提供合理的薪酬待遇外，亦可按集團業績表現而授出購股權予被挑選的員工。集團於年內並無授予僱員購股權。

資本開支

本集團在年度內添置機器及設備及裝修及在建工程約港幣8,500萬元以提升生產效能。除上述外，本年度內並無其他重大資本開支。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執行董事

林富華先生，現年六十三歲，為本集團創辦人。林先生現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林先生是一位具遠見的領導者，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制定積極目標、方向。彼於服裝製造及市場推廣、品牌、零售管理擁有逾三十年經驗。林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彼曾任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彼為林知譽先生及林典譽先生之父親。

蘇少嫻小姐，現年五十三歲，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集團。蘇小姐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策略規劃、履行及環球業務發展。彼在服裝行業尤其在全面品質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知識。彼持有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商業及財務學士學位及約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曾在一間國際銀行工作四年。彼曾任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陳華疊先生，現年五十九歲，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為公司秘書。陳先生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彼於二零零四年十月調職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前，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香港為執業律師超過三十年。陳先生現為本公司法律顧問高露雲律師行之合夥人及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任首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楊國榮教授，現年六十四歲，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楊教授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彼現任香港製衣業訓練局（「訓練局」）總幹事。彼持有北愛爾蘭Queen's University of Belfast頒發之博士學位。楊教授專長於紡織產品開發、品質保證及管理，現為多間國際紡織、印染組織榮譽顧問及成員。彼在二零零六年六月加入訓練局前，在香港理工大學（「理工大學」）從事超過三十年的學術研究及教學工作，其豐富的行政經驗受到高度評價，並於二零零二至二零零五年出任副校長一職，統籌監督理工大學的學術發展。彼曾任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上置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經緯先生，現年六十七歲，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胡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彼持有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建築學榮譽學士學位。彼現為香港建築師學會及皇家澳洲建築師學會之會員。彼曾任海南省政治協商委員會常務委員。

黃紹開先生，現年七十一歲，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黃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彼持有澳門東亞大學（現稱為「澳門大學」）頒發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於金融服務業積逾三十八年經驗。彼為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外業務顧問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董事。彼曾任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香港董事學會主席。

梁學濂先生，*FCPA (Aust.), CPA (Macau), FCPA (Practising)*，現年七十六歲，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梁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梁先生為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之創辦人及高級合夥人。梁先生為京港人才交流中心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為多間上市公司，即閩港控股有限公司、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爪哇控股有限公司、長江製衣有限公司及YGM貿易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層管理人員

陳俊文先生，現年五十七歲，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彼現任August Silk Inc.及High Fashion International (USA) Inc.之執行總監及財務總裁。彼負責監管本集團之美國業務。彼畢業於香港大學獲經濟及純數學士學位。彼現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陳蔚瑋小姐，現年三十九歲，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陳小姐現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擁有逾十年會計及審計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間國際性會計師行工作。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Ellen DAWSON-BRUCKENTHAL女士，現年五十五歲，August Silk Inc.之執行副總裁及採購總監。彼於一九七八年加入Bloomingdales (Federated百貨商店分部) 行政訓練課程開始其職業生涯。其後晉升為商店經理、高級採購員及分部採購經理。彼為Berkeley College畢業生及持有時裝市場及管理學士文憑。彼於一九九四年加入August Silk Inc.。

Daniele FURLAN先生，現年五十五歲，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擔任顧問一職。彼主要負責歐洲市場銷售及推廣，並提供有關在技術、組織及工業上的知識予本集團工廠。彼現為負責集團產品開發及達利(中國)有限公司印染中心行政總裁，該中心提供經處理之胚布及圓機針織布。彼持有工商管理文憑及Padova大學心理學碩士。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曾任Benetton集團經理超過二十五年，負責多個生產單位及資源部門，尤其負責Benetton集團環球生產許可證、紡織物工場、成衣、附屬物品及鞋類外判部門。彼曾擔任Lanificio di Follina董事總經理，及擔任香港Benetton (Far East) Limited董事總經理職務達七年。

Donald Michael HORNING先生，現年六十五歲，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為High Fashion Garments, Inc.副總裁。彼現任August Silk Inc.及High Fashion Garments, Inc.之總裁及行政總裁。彼於成衣行業任職高層管理職位逾三十年，包括Jones Apparel Group, Bugle Boy, J.H. Collectibles及David Crystal/Izod。彼畢業於Syracuse University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曾參與芝加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胡澤林女士，現年六十一歲，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彼為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負責該公司日常生產業務。彼擁有大專文化程度及國內之經濟師職稱。彼從事紡織業超過三十年，對絲綢織造質量監控管理有豐富經驗。

林典譽先生，現年二十七歲，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彼現為達利(中國)有限公司印染中心總經理。彼持有波士頓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林富華先生之兒子及林知譽先生之胞弟。

林知譽先生，現年二十九歲，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彼現為達利製衣有限公司、達利(中國)有限公司及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董事。彼亦為服裝品牌中心行政總裁，負責日常經營及行政業務。他是深圳服裝行業協會副會長。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學位及普林斯頓大學財務碩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在亞洲及美國國際性銀行及國際性投資銀行工作。彼為林富華先生之兒子及林典譽先生之兄長。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梁淑妍女士，現年五十五歲，自本集團創立以來即在本集團工作。彼為達利製衣有限公司董事及達利（中國）有限公司服裝中心行政總裁。梁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工商管理文憑，對成衣採購、市場推廣及生產業務方面逾三十年經驗。

林平先生，現年五十一歲，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林先生為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負責日常經營及行政業務。彼亦為達利（中國）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他是中國流行色協會副會長，中國紡織商會絲綢專業委員會副會長，中國蠶絲被協會副會長，中國絲綢協會副會長，中國紡織攝影協會常務理事，浙江省紡織工程學會副會長，浙江省絲綢協會副會長，紹興市紡織協會副會長，紹興市第六屆及第七屆人民代表，浙江理工大學兼職教授，杭州職業技術學院榮譽教授。彼擁有國內知名大學EMBA學位及國內之高級經濟師職稱。彼從事紡織業超過三十年，對產品設計及發展，絲綢織造及管理有豐富經驗。

連乙文先生，現年五十一歲，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彼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財務董事及達利（中國）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擁有超過三十年會計經驗。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彼亦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Daniele PACHERA先生，現年五十六歲，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彼現任達利（中國）有限公司印染中心技術總監。彼持有Como Silk Textile School紡織化學文憑及意大利米蘭Polytechnic University絲綢紡織管理碩士學位。彼曾任職意大利Mantero Seta Company高級經理十四年，對名牌服飾（如Ferragamo, Louis Vuitton）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專長於男女配飾及成衣、手袋織造方面製造，及提升品質及產品發展。彼擁有超過二十八年絲綢織造業經驗。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彭健華先生，現年三十九歲，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彼現任達利（中國）有限公司服裝中心財務總裁。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擁有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專業職稱。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榮譽）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金融機構及國際性會計師行工作。

阮根堯先生，現年五十一歲，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彼為杭州達利富絲綢染整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公司日常營運。彼擁有國內之政工師職稱和杭州市勞動模範及桐廬縣人大代表榮譽稱號，從事絲綢染整行業超過十年，並對企業管理有豐富經驗。

Nicholas E. G. WRIGHT先生，現年五十七歲，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彼現為High Fashion (U.K.) Limited之董事總經理。彼從事製衣業逾二十五年經驗。

張善樸先生，現年五十六歲，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彼為蘇州達燕製衣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公司日常營運工作。彼為大專畢業。張先生從事真絲針織服裝管理超過十年，及對企業管理有豐富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政報告。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各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則詳列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44。本集團年內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政狀況，載於第36至第117頁之綜合財政報告。

本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港幣7仙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派發。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5仙予二零一二年六月七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第118頁，此乃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政報告，並作出適當重新分類。此概要並非經審核綜合財政報告之一部份。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投資物業

於年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投資物業變動之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15及17。

股本

於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35。

購股權計劃

於年內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概要，載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36。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款以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下列為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本公司面值每股港幣0.10元之普通股合共2,498,000股（二零一零年：5,912,000股）：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 已付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股份 已付最低價格 港元	已付作價總額 (包括直接費用) 港元
二零一一年三月	20,000	2.94	2.94	59,052
二零一一年四月	224,000	3.05	3.02	685,105
二零一一年九月	1,780,000	3.25	2.85	5,663,123
二零一一年十月	350,000	2.95	2.80	1,021,775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64,000	2.85	2.76	180,969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60,000	2.80	2.78	167,995
	2,498,000			7,778,019

上述購回股份已於年內被註銷，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按照已註銷股份之面值相應減少。與註銷股份之面值相等之數額亦從本公司之累積盈利中撥入股本贖回儲備中。

董事會乃根據股東授權購回股份，並以加強本公司的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使本公司股東得益。

除上述所披露外，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本身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於年內本集團儲備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結存為港幣147,462,000元，其中港幣44,582,000元已建議作為本年度末期股息。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結存港幣265,975,000元可以繳足紅股之方式分派。

慈善捐款

於年內，本集團所作之慈善捐款為港幣1,542,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995,000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對五位最大客戶之營業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約30%，而最大客戶之營業額則約8.5%。對五位最大供應商進行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採購額不足30%。

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董事、其聯繫人等或任何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之股東概無擁有五大客戶之任何權益。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止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林富華先生
蘇少嫻小姐

非執行董事：

陳華疊先生
楊國榮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經緯先生
黃紹開先生
梁學濂先生

依照公司細則第87條，陳華疊先生、林富華先生及黃紹開先生將輪值退任，並合資格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確認獨立性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再次確認其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獨立地位，及本公司認為他們為獨立人士。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而披露的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9。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載於年報第12頁至第16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43之「與關連人士之交易」一節披露外，本年度內，各董事並無在任何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訂立之關連人士重大交易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43披露。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任何董事及行政總裁被視為或當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記錄存置於本公司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附註3)
林富華		實益擁有人	個人	1,706,000	0.57%
	1,2	其他權益	其他	144,919,986	48.19%
蘇少嫻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824,309	0.94%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相聯法團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身份	所持普通股 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林富華	4	達利針織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5,339,431	35.60%

附註：

- 林富華先生被視為持有Hinton Company Limited（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一項有關連之全權信託持有）所實益擁有之108,802,419股普通股股份之權益。林先生被視為該信託之創立人。
- 林富華先生被視為持有High Fashion Charitable Foundation Limited（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一項有關連之全權信託持有）所實益擁有之36,117,567股普通股股份之權益。林先生被視為該信託之創立人。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300,723,550股。
- 此股份乃透過由林富華先生實益擁有之三間公司所持有。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此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中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	所持普通股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附註2)
Hinton Company Limited	1	實益擁有人	108,802,419	36.18%
High Fashion Charitable Foundation Limited	1	實益擁有人	36,117,567	12.01%

附註：

- 此項權益已於上述「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中作為林富華先生之權益披露。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是300,723,550股。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之權益於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載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好倉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直至本年報編製日可提供的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已按照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的證券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除偏離守則第A.2.1條所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由兩名人士擔任外，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報告詳情載於第24至33頁。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政報告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審核。

重新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提呈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予以通過。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富華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制訂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程序。本公司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的管理及股東價值的提升確立框架。本公司所遵行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之董事會、健全之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除以下概述之偏離守則第A.2.1條所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由兩名人士分別擔任外，本公司已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附錄14所有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會組成及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共同負責監督本集團業務及不同事務的管理工作，確保達至提升股東價值的目標。

董事會組成

年底時，本公司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兩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內其中一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年內董事之姓名及其職位詳列如下：

董事姓名	職位
執行董事：	
林富華先生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蘇少嫻小姐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陳華疊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國榮教授	非執行董事
胡經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紹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學濂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個人資料簡介列載於第12頁至第13頁。

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提交確認於本財政年度其符合獨立性之週年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符合載於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獨立性指引屬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及常規（續）

董事會會議程序

年內，已舉行四次定期董事會議以促進董事會的職能。全部董事已於本年度隨時向管理層提供意見。有關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出席紀錄刊載於第26頁。

本公司將定期檢討董事會組成，確保其具備適當及所需之專長、技能與經驗以符合本公司業務之需求。

為確保董事會能履行其職務，董事會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授予特定職權。有關委員會之詳情刊載於本報告第28至第30頁。

發出每次定期董事會議之最少通知期為14天，為確保董事對董事會會議之討論事項具備充份資料以作出決定，會議文件均於會議召開前不少於3天送交全體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集團財務總裁及公司秘書均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於有需要時就企業管治、條例監管、會計及財務等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董事認為有需要時可隨時獲取集團資料及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於董事會會議上經討論及議決之事項均由公司秘書詳細記錄及存檔。

所有董事都可獲得公司秘書意見和服務，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人員購買合適之責任保險，就彼等因本集團業務承擔風險提供保障。

董事會組成及常規 (續)

新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本公司細則，新任董事須於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退任及可重選連任。

本公司細則規定每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並規定每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有三分之一（或最接近三分之一）之董事退任。退任董事可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87條，陳華疊先生、林富華先生及黃紹開先生將輪值退任，並合資格在即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出席會議紀錄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一年股東會」）之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 會議次數			二零一一年 股東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執行董事：				
林富華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蘇少嫻小姐	2/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陳華疊先生	3/4	2/2	1/1	0/1
楊國榮教授	3/4	2/2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經緯先生	3/4	2/2	1/1	1/1
黃紹開先生	4/4	2/2	1/1	1/1
梁學濂先生	2/4	2/2	1/1	0/1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職務由林富華先生一人擔任。此安排雖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之規定，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在本公司策略計劃及發展過程上之職能重疊，而分開兩名人士擔任該兩個職位，按本公司之情況及現階段之發展，對本公司未必最佳。

在主席領導下，董事會負責批准及監察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政策、評估集團表現，以及監督管理層的工作。主席其中一項主要職能為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以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主席須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應有職責，並就各項重要及適當事務進行適時討論。所有董事均經諮詢以提出任何商討事項列入會議議程。主席已委派公司秘書負責擬定每次董事會會議之議程。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帶領管理層負責集團的日常營運。董事總經理連同其他執行董事及各業務部門之管理隊伍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包括實施董事會採納之政策，並就本集團整體營運向董事會負上全責。所有董事均全力投入董事會事務，而董事會經常以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之方式行事。

在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協助下，主席將確保所有董事獲簡報各項在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問題，並適時獲得足夠與可靠的資料。除定期召開之董事會會議外，主席可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證券之標準守則。

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本公司已訂立有關僱員買賣證券之書面指引，而該指引具有與標準守則相符之嚴格規定。

問責及稽查

財務匯報

在財務部門協助下，董事確認須就編製本集團綜合財政報告承擔有關責任。

董事負責備存適當的會計記錄及編製每個財政期間的賬項，使這些賬項能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在該段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表現。在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項時，董事認為所選擇的會計政策適當並且貫徹應用，而所作之判斷及估計審慎合理，亦確保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會於有關會計年度和期間結束後，分別於3個月及2個月之期限內，適時公佈本公司之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告所作之申報責任聲明列載於第34至第35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或需支付予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提供核數服務及其他服務費用分別約為港幣2,831,000元及港幣627,000元。

審核委員會

於本財政年度內，「審核委員會」由兩位非執行董事陳華疊先生及楊國榮教授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學濂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胡經緯先生及黃紹開先生組成。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政報告。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規定成立至少由三位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其中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至少一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審核委員會採納職權範圍書乃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及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規定。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已上載於本公司網頁。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詳列如下：

- (i) 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處理任何有關核數師辭任或解聘之問題；
- (ii) 按適用的準則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 (iii) 就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
- (iv) 監察本公司之財政報告及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與賬目的完整性，並審閱該等報告所載就財務申報作出的重大判斷；
- (v) 檢討本公司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及
- (vi) 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已舉行兩次會議以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運作監控、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以及審查本公司與核數師的關係。而會議出席紀錄刊載於第26頁。

會議記錄由委員會秘書擬備，並於每次會議後在合理時間內發送給各審核委員會委員。

概無現時負責審核本公司賬目的核數公司前任合夥人於終止成為該公司合夥人日期起計一年內，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薪酬委員會。現時委員包括黃紹開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陳華疊先生、楊國榮教授、胡經緯先生及梁學濂先生。薪酬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舉行定期會議，而會議出席紀錄刊載於第26頁。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並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之企業目標，檢討全體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已上載本公司網頁。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須就本公司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建議及其他人力資源問題諮詢本公司主席。本公司之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酬金乃根據個別董事之技能、知識水平及對公司事務之參與程度，並參照公司業務與盈利狀況、同業水平及市場環境而釐定。

另外，於本年度並無本公司購股權授予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於期末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董事提名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通過成立董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符合公司管治之修訂。

由於本公司董事人數不多，故本公司未成立提名委員會，亦不考慮成立提名委員會。在提名新董事時，董事會主席負責推薦予董事會有關之董事委任，分析董事會組成及管理董事繼任。董事會負責挑選及推薦董事人選包括在有需要時考慮轉介及對外招聘專業人士。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穩健妥善而且有效。董事會通過審計委員會、集團管理層、集團內審部及外聘核數師對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部監控系統作出的檢討，有關檢討應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涵蓋清晰組織架構，並賦予管理層權責，相關設定乃為協助達成集團的業務目標，保障集團資產免受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維持妥善的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作為業務範圍內使用或刊發之用，以及確保遵守適用法例及規定。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以防出現嚴重誤報或損失的情況，並管理（而非完全杜絕）操作系統故障及本集團未能達標的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續）

董事用以評估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之基準如下：

(i) 集團組織架構

本集團已建立一套組織架構，訂明相關的營運政策及程序、職責及權限。

(ii) 權限及監控

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獲授相關權限就主要的企業策略、政策及合約承諾處理有關事務。董事會透過討論及授權公司秘書以處理及發放股價敏感資料。

(iii) 預算控制及財務報告機制

經高層管理人員制定的預算須由執行董事審閱及批核方可實行。本集團已訂立相關程序以評估、檢討及批核主要的資本性及經常性支出，營運結果亦會與預算作比較並定期向執行董事匯報。本集團已建立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式，確保全面、正確及準時記錄會計及管理資料，並定期進行檢討及審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一般認可的會計準則、集團會計政策，以及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iv) 制度及程序

本集團設有制度及程序以辨識、量度、處理及控制風險，包括可能影響本集團及各主要部門的業務、遵守規則、營運、財務及資訊服務風險。此等風險由執行董事及各主要部門的管理層監察。

(v) 內部審計

集團內審部對已辨識的風險及監控進行獨立檢討，以向本集團管理層及主要部門及審核委員會就已設立並充分處理有關監控措施提供合理保證。

內部監控（續）

集團內審部負責監督本公司及本集團之運作是否符合政策及準則，以及內部監控架構的有效性。為保持集團內審部職能的獨立性，集團內審部直接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職能上的匯報。集團內審部經諮詢本公司管理層及主要部門後，獨立計劃每年的內部審計時間表。若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管理層及主要部門發現須予以關注的範疇，亦會以專責方式進行檢討。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就內部審計部呈交的審計結果的數目和嚴重性，以及有關部門所採取的糾正行動均進行積極監察。

根據二零一一年內審報告，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現正有效地運作，於年度內在審核的過程中並無發現嚴重弊病。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集團管理層、集團內審部及外聘核數師已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認為目前並無任何懷疑欺詐及不當行為、內部監控不足或涉嫌觸犯法例、規則及規定的情況致董事會相信內部監控系統是沒有成效或有所不足。董事會確信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載列的內部監控守則條文。

與股東的溝通

股東大會

於二零一一年股東會：

- (i) 大會主席就各項獨立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包括重選董事。
- (ii) 董事會主席、審核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或假若該委員會主席未能出席，委員會各自的任何委員均有出席解答股東提問。
- (iii) 主席已就所有議案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受聘擔任監察員以確保票數正確地點算。

董事會通過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在香港新界葵涌葵喜街1-11號達利國際中心10樓舉行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二年股東會」）。二零一二年股東會通告將於會議舉行前不少於20個營業日發送予股東。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的溝通（續）

以投票方式表決

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已適當地於二零一一年股東會開始時說明。

於二零一二年股東會上，大會主席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要求對所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二零一二年股東會後之同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上刊登。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者建立不同的通訊途徑：(i)股東可收取本公司資料之印刷本及公司通訊；(ii)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一個溝通平台，股東可於會上發表建議及與董事交換意見；(iii)本公司網頁為股東及投資者提供與本公司溝通之途徑及(iv)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股東提供股份登記事宜。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與股東通訊政策，制定本公司向股東及公眾投資人士提供全面及適時之本公司訊息程序，以協助彼等評估本公司之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

Deloitte. 德勤

致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載列於第36頁至第117頁之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而編製,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授受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續）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收入	5	2,784,166	2,724,299
銷售成本		(2,104,741)	(2,060,386)
經營毛利		679,425	663,913
其他收入		141,560	71,364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22,983	161,738
行政開支		(362,039)	(310,534)
銷售及分銷開支		(309,323)	(275,918)
財務費用	8	(31,882)	(39,287)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19	(152)	(295)
除稅前溢利		240,572	270,981
稅項	10		
有關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收益之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2,974	–
所得稅支出		(59,721)	(53,969)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	11	253,825	217,012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12		
物業重估收益		81,436	–
換算共同控制企業之匯兌差額		1,047	718
換算之匯兌差額		93,561	69,493
於現金流量對沖之對沖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		(22,875)	32,744
現金流量對沖重分類至損益		(36,751)	(31,583)
關於其他全面收益組成之所得稅項		(14,261)	(4,266)
除稅後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102,157	67,106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55,982	284,118
每股盈利	14		
基本		港幣0.84元	港幣0.71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858,552	852,372
租賃預付款	16	147,459	91,799
投資物業	17	512,295	268,035
無形資產	18	–	516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19	20,938	20,043
可供出售投資·成本		675	675
遞延稅項資產	33	29,108	21,503
長期按金及預付款	20	27,479	43,960
衍生金融工具	21	–	48,108
結構性存款	22	–	52,941
		1,596,506	1,399,952
流動資產			
存貨	23	448,644	455,785
應收賬項	24	408,903	425,429
應收票據	25	53,959	39,702
租賃預付款	16	2,771	2,436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26	151,462	184,317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27	686	2,931
可收回稅項		88,443	75,684
衍生金融工具	21	75,483	80,993
結構性存款	22	417,753	351,765
短期存款	28	449,604	488,615
銀行結存及現金	28	820,419	622,156
		2,918,127	2,729,81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	29	304,957	337,577
應付票據	29	—	340
其他應付賬項及預提費用		234,720	223,208
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27	1,647	3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30	591	592
應付稅項		169,104	229,848
衍生金融工具	21	4,235	10,728
融資租約負債	31	264	273
銀行貸款	32	1,496,123	1,389,382
銀行透支	32	194	441
		2,211,835	2,192,392
流動資產淨值		706,292	537,42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302,798	1,937,373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負債	31	80	333
遞延稅項負債	33	105,824	80,971
衍生金融工具	21	52,234	—
長期服務金撥備	34	3,375	2,492
		161,513	83,796
		2,141,285	1,853,57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5	30,072	30,322
股份溢價賬及儲備		2,111,213	1,823,255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141,285	1,853,577

載於第36至117頁之綜合財政報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林富華

董事
蘇少嫻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份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儲備基金 港幣千元 (附註i)	物業重估 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ii)	股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對沖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iii)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iv)	累積盈利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股本 港幣千元	溢價賬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0,913	273,413	193,661	22,160	51,530	7,319	27,978	39,853	992,636	1,639,463
年度溢利	-	-	-	-	-	-	-	-	217,012	217,012
換算之匯兌差額	-	-	69,493	-	-	-	-	-	-	69,493
於現金流量對沖之對沖工具										
公平值變動收益	-	-	-	-	-	-	32,744	-	-	32,744
關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公平值收益之遞延稅項	-	-	-	-	-	-	(9,731)	-	-	(9,731)
重分類至損益	-	-	-	-	-	-	(31,583)	-	-	(31,583)
關於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之										
遞延稅項	-	-	-	-	-	-	5,465	-	-	5,465
換算共同控制企業之匯兌差額	-	-	718	-	-	-	-	-	-	718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	-	70,211	-	-	-	(3,105)	-	-	67,106
年度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	-	70,211	-	-	-	(3,105)	-	217,012	284,118
轉至儲備基金	-	-	-	10,976	-	-	-	-	(10,976)	-
購回股本(包括直接費用)	(591)	(5,229)	-	-	-	591	-	-	(9,951)	(15,180)
已確認派發股息(附註13)	-	-	-	-	-	-	-	-	(54,824)	(54,824)
	(591)	(5,229)	-	10,976	-	591	-	-	(75,751)	(70,00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322	268,184	263,872	33,136	51,530	7,910	24,873	39,853	1,133,897	1,853,577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份		匯兌儲備	儲備基金	物業重估		股本贖回		其他儲備	累積盈利	合計
	股本	溢價賬			儲備	儲備	對沖儲備	對沖儲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0,322	268,184	263,872	33,136	51,530	7,910	24,873	39,853	1,133,897	1,853,577	
年度溢利	-	-	-	-	-	-	-	-	253,825	253,825	
換算之匯兌差額	-	-	93,561	-	-	-	-	-	-	93,561	
於現金流量對沖之對沖工具											
公平值變動虧損	-	-	-	-	-	-	(22,875)	-	-	(22,875)	
關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公平值收益之遞延稅項	-	-	-	-	-	-	(2,265)	-	-	(2,265)	
物業重估收益	-	-	-	-	81,436	-	-	-	-	81,436	
物業重估收益產生之遞延稅項	-	-	-	-	(20,359)	-	-	-	-	(20,359)	
重分類至損益	-	-	-	-	-	-	(36,751)	-	-	(36,751)	
關於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之											
遞延稅項	-	-	-	-	-	-	6,722	-	-	6,722	
稅率變動之影響	-	-	-	-	-	-	1,641	-	-	1,641	
換算共同控制企業之匯兌差額	-	-	1,047	-	-	-	-	-	-	1,047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	-	94,608	-	61,077	-	(53,528)	-	-	102,157	
年度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	-	94,608	-	61,077	-	(53,528)	-	253,825	355,982	
轉至儲備基金	-	-	-	8,690	-	-	-	-	(8,690)	-	
購回股本(包括直接費用)	(250)	(2,209)	-	-	-	250	-	-	(5,569)	(7,778)	
已確認派發股息(附註13)	-	-	-	-	-	-	-	-	(60,496)	(60,496)	
	(250)	(2,209)	-	8,690	-	250	-	-	(74,755)	(68,27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72	265,975	358,480	41,826	112,607	8,160	(28,655)	39,853	1,312,967	2,141,285	

附註：

- (i) 根據相關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及條例，每年在分配利潤前，在中國設立之附屬公司，且屬有限負債，需分撥淨利潤之10%至法定盈餘公積金。該法定盈餘公積金，只可由相應附屬公司董事及相關部門批核，方可使用，以作抵銷累積虧損或增加資本之用。
- (ii) 物業重估儲備乃指重估儲備產生自自用物業及相應租賃預付款轉為投資物業，與遞延稅項抵銷之淨額。當該物業出售，物業重估儲備將轉入累積盈利。
- (iii) 對沖儲備為外幣遠期合約累計公平值變動，其於現金流量對沖內，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
- (iv) 其他儲備為附屬公司累積盈利資本化，貢獻予另外附屬公司之資本。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營運業務		
除稅前溢利	240,572	270,981
經作出下列調整：		
存貨撥備	25,177	15,688
呆壞賬撥備	4,489	8,158
商標攤銷	516	687
租賃預付款攤銷	2,390	1,669
財務費用	31,882	39,287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152	295
利息收入	(44,671)	(30,282)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136,897)	(52,5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9,603	72,9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虧損	3,100	1,333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減值確認	1,509	2,8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確認	29,139	40,373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減值確認	—	2,056
集團內結算匯兌差異	(19,963)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226,998	373,426
存貨增加	(18,036)	(137,509)
應收賬項減少(增加)	12,037	(140,751)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4,257)	24,166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減少(增加)	24,734	(102,362)
應付賬項(減少)增加	(32,620)	85,854
應付票據減少	(340)	(20,381)
其他應付賬項及預提費用增加	11,512	28,761
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增加(減少)	1,644	(4,634)
長期服務金撥備	1,601	87
長期服務金運用	(718)	(543)
衍生金融工具淨變動	39,733	(94,040)
營運業務所產生之現金	252,288	12,074
已繳香港利得稅	(12,759)	(15,114)
已繳海外稅項	(45,937)	(4,268)
營運業務現金流入(付出)淨額	193,592	(7,30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投資活動		
新增短期存款	(462,867)	(582,732)
新增結構性存款	(356,021)	(404,706)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	(150,497)	(81,250)
貸款予獨立第三方	(24,774)	—
長期銀行存款增加	(527)	—
提取短期存款	525,675	395,831
提取結構性存款	360,241	288,113
已收利息	44,671	22,4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所得款項	34,084	245,812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賬項減少(增加)	736	(3,774)
支付土地使用權訂金	—	(16,899)
支付人壽保險按金	—	(12,817)
投資活動付出現金淨額	(29,279)	(149,990)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	1,089,682	1,504,414
償還銀行貸款	(982,941)	(1,105,386)
本公司已派股息	(60,496)	(54,824)
已繳利息	(26,746)	(33,821)
支付購回股份	(7,778)	(15,180)
銀行費用	(5,089)	(5,428)
支付融資租約負債之本金部份	(262)	(102)
支付融資租約負債之利息部份	(47)	(38)
融資活動流入現金淨額	6,323	289,635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淨額	170,636	132,33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621,715	452,074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27,874	37,304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	820,225	621,715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存之分析		
銀行結存及現金	820,419	622,156
銀行透支	(194)	(441)
	820,225	621,715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已詳列於本年報內第119頁。

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等按其營運地區經濟環境之原始貨幣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為製作財務報表及方便使用者，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以港元呈列。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成衣製造、零售及貿易。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綜合財務報告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¹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第9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權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收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²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作出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及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要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所有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將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的商業模式持有，且合約現金流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在其後的會計期間以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的會計期間以其公平值計量。除此之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企業可使用不可撤回選項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公平值其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連同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賬內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最明顯影響指定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其公平值變動佔其信貸風險變動之分類及計量。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其因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需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這種變動的影響會造成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引致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賬重新分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其公平值變動全數於損益賬呈列。

本公司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之本集團綜合財政報告中採用，而應用新準則將影響本集團可供出售之投資的呈報金額及有可能影響本集團之其他資產的分類及計量。具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可供出售之投資以公平值計量，然而，其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可提供，需待詳細審查完成。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選擇呈列獨立陳述或兩者獨立但連貫陳述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作出額外披露，而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 項目將不會其後重分類至損益賬；(b) 日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所得稅支出須按相同基準分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當未來會計期間應用該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呈列將相應地作出修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相關資產收回」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為提供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一個例外情況，就關於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的計量，須反映實體預計收回一項資產的賬面值的方式而引致之稅務結果。具體而言，在此修訂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乃假定是透過出售予以收回，以計量遞延稅項，惟於若干情況下有關假設被否定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若假設被否定，預期於未來會計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可能不會導致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之過往年度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金額作出調整，因本集團持有所有投資物業之目的是為了大致上消耗及體現投資物業上經濟效益，而不是透過出售。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澄清現時與抵銷規定有關的應用問題。具體而言，修訂本澄清「現時可合法行使抵銷權」及「變現及結算同時發生」的含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實體在可實施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安排下，須披露金融工具的抵銷權及相關安排（如附帶規定）的資料。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之中期期間，須作出經修訂的抵銷披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將更擴大衍生金融工具於綜合財務報告之披露。所有對比期間亦須同時提供追溯披露。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才會生效，並須追溯應用。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預期對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呈列不會有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對綜合財政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法的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了若干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是以公平值列賬外（會計政策解釋如下列出），本綜合財政報告是按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按貨品交易規定的代價之公平值為基準。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帳目基準

綜合財政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業(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若公司有權管治另一企業的財務及營運政策而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時，則控制權確立。

本年度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均以其收購生效日期起或出售生效日期止(選適用者)計算，已包括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若有需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需作調整，以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在本集團內各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收入及費用於編製綜合財務報告賬目時抵銷。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權益分開呈列。

分配全面收益總額予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及支出總額，需分配予本公司股東及予非控股權益，縱使非控股權益出現赤字餘額(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共同控制企業

合營安排涉及成立獨立實體，由合營各方共同控制其經濟活動，乃列作共同控制企業。

共同控制企業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法計入本綜合財務報告內。按照權益法，共同控制企業投資為首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成本，及後調整，本集團分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倘集團所佔的虧損等於或超越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應佔的權益(包括構成本集團對共同控制企業淨投資的任何長期權益)，集團將不再確認額外應佔的虧損。確認額外虧損，只限於集團須受約束性責任或代共同控制企業支付款項。

於收購日，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確認之可供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確認為商譽，包括於投資賬面值內。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共同控制企業（續）

於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應佔可供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超逾收購成本，直接於損益賬內確認。

應用香港財務會計準則第39號要求，以釐定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投資是否需要確認任何減值虧損。當需要時，投資賬面值全數用以測試減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單一資產，其可收回價值（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作對比。任何減值虧損，形成投資賬面值之部份。任何減值撥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只限投資額賬面值其後增加部份。

當出售共同控制企業導致本集團失去共同控制權，於該日任何累計投資以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被認為其首次確認公平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作為財務資產。之前共同控制企業賬面值應佔累計權益及其公平值之差額，包括於釐定出售共同控制企業之損益中。再者，若共同控制企業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本集團按要要求以相同標準，包括所有之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共同控制企業相關之金額。因此，若之前該共同控制企業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收益或虧損，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將重分類至損益賬。當失去共同控制企業之控制權，本集團重分類收益或虧損自權益至損益賬（作為重分類調整）。

當集團與共同控制企業進行交易，其溢利或虧損只限於共同控制企業權益與本集團不相關部份於集團財務狀況表確認。

收入確認

收入以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價值計量，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而應收之金額，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淨額。

當貨品付運及擁有權移交及下列所有條件達成時，銷售貨品之收入予以確認：

- 本集團已轉移貨品之重大風險及擁有權予客戶；
- 本集團對已出售之貨品不再保留一般擁有權附帶之持續管理，也不再予以有效地控制；
- 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 交易附帶之經濟利益可望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之已產生成本或將產生成本能可靠計量。

當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向本集團及收入金額能夠可靠地計算時，財務資產利息收入予以確認。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計提，參考尚存本金及以適用實際利率，而利率為透過財務資產預計年期內，估計日後將收到現金折讓至該資產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用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行政用途之土地及建築物，除在建工程外，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如適用。

折舊確認以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除在建工程外，減去以預計可使用年期下的預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計算。預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間完結時檢討，以使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可按預期基準列賬。

在建工程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撥作資本的借貸成本。當在建工程完成及預備作使用時，將分類至適當的類別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當資產已準備作使用時，按其物業資產類別之相同基準，開始折舊。

若物業、廠房及設備，因業主結束自用且證實變更其使用狀況，需轉為投資物業。於轉換日，若其賬面值與公平值出現任何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並於物業重估儲備中累計。於期後出售或拆卸該資產，其相應之重估儲備將直接轉入累積盈利。

融資租賃資產折舊，按自置資產相同基準之預計可使用年限。無論如何，當沒有合理確定租賃合約完結時，可取得擁有權，資產折舊以相應租賃合約期限或其可用性期限，取其較短者作基準。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再帶來經濟利益時，該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再被確認。因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該項資產的淨出售收入及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損益入賬。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樓宇發展作將來業主自用用途

當樓宇正在發展作生產或行政用途，在建造過程中，租賃土地攤銷費用，包括入該建造中樓宇之成本。建造中樓宇以成本扣除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該等樓宇折舊，始於其可作使用（即，其地點及狀況已符合管理層預期營運需求）。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有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投資物業包括土地持有作未來未確定用途，而認為持有作資本增值之用。

投資物業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包括所有有關的直接支出）計量。於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值模式以其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記入當期的損益賬內。

建造中投資物業的建造成本需予以資本化，作為建造中投資物業之部份。

當投資物業出售、永久停止使用或出售該資產預期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該項投資物業不再確認。因不再確認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該項資產的淨出售收入及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該年度的損益賬入賬。

租賃

凡租約條款訂明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歸予承租人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收承租人款項，以租賃期本集團淨投資金額列為應收賬款。融資租賃收入於會計期間分配，以反映租賃期間本集團淨投資上固定週期性回報比率。

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乃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賬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租約開始時之公平值或按最低租約付款之現值 (倘為較低者) 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對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約負債。

租約付款按比例於融資費用及減少租約承擔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等負債之應付餘額之息率固定。融資費用於損益中確認，惟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之融資費用除外，於該等情況下，則根據本集團借貸成本之政策 (見下會計政策) 列入資本。或然租金於產生期內損益賬確認。

經營租約付款，按其相關租約條文以直線法確認為支出，除非其他系統化基準存在，對租賃資產消耗之經濟效益時間模式更具代表性。由經營租約產生之或然租金於產生期內損益賬確認。

當訂立經營租約而獲取租約獎勵，此等獎勵則確認為債務。累計獎勵的利益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及於租金開支中扣除，除其他系統化基準存在，對租賃資產消耗之經濟效益時間模式更具代表性。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成份，本集團評估對每項成份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予本集團，以把每項成份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約。倘若，兩項成份均清晰列為經營租賃，則全份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特別是，最低應付租金 (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 在租賃期開始時，需按出租方從租賃土地及樓宇所獲取利益的相應公平值比例分配。

對於租賃款項能可靠地劃分，土地租賃權益應作為經營租賃入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租賃預付款」，以直線法攤銷，若分類為投資物業並以公平值模式入賬則除外。當租賃款項不能可靠地劃分土地及建築物，整體租賃一般分類為融資租約及入賬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告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其功能貨幣（即實體主要經營之經濟環境之貨幣）於交易日期當時之匯率記錄。於報告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以報告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算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惟組成本集團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部份之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及於權益中累計，及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因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期內之損益中。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日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而有關之收入及開支項目乃按期間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中累計（匯兌儲備）。

出售海外業務（指：出售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之共同控制企業之控制權），所有相關業務佔本公司持有人權益內之累計匯兌差異，重分類至損益。再者，相關於出售部份附屬公司，且不使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累計匯兌差異按分佔比例再分配予非控股權益，及不會於損益賬確認。於其他所有部份出售，（指：出售部份共同控制企業且不使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累計匯兌差異按分佔比例於損益賬確認。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較長時間才可作預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其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可作預定用途或出售為止。特定借貸在其應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所作之臨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需於合適作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已於產生期內損益賬確認。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稅項支出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除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除之收入或開支項目，故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列純利不同。本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日已頒佈或證實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根據綜合財政報告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之臨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扣減臨時差異有可能用以抵銷應課稅盈利時予以確認。倘若交易中由商譽或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臨時差額，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該等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須就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所產生應課稅臨時差異予以確認，除本集團能夠控制臨時差異撤回，及此臨時差異在可預見的將來很可能不會撤回。遞延稅項資產產生自可扣減臨時差異連同該投資及權益，有可能及足夠用以抵銷應課稅盈利時予以確認，及預期於預見將來予以撤回。

遞延稅項資產之帳面值乃於各個報告日進行檢討，並於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日已頒佈或證實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清還負債或資產變現期間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日預期產生稅務後果，以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綜合損益賬確認，惟倘遞延稅項相關之項目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之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若於業務合併初次記賬時產生當期或遞延稅項，稅務影響包括於業務合併計算中。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需在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附帶條件及將可收取時，方可確認。

本集團有系統地將政府補貼相關之成本，在期間損益賬確認。政府補貼為應收款項，以補償已產生支出或損失，或對本集團提供即時的財政支持，且當收到補貼期間，沒有未來相關成本於在損益賬確認。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為個別購入及擁有其有限使用期，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無形資產攤銷按預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量。於每個報告期完結時，覆閱預計使用年期及攤銷方式，以預期基準，將有效預算變動計入。

在不再確認無形資產時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即出售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資產不再確認期間的損益賬確認。

研究及發展費用

研究活動開支於其產生期內列支。

由發展項目（或從一項在發展階段之內部項目）引起之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只會且僅會在以下各項被證明之情況下方會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上可行性，以使其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可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之能力；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研究及發展費用（續）

-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之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發展項目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能可靠計量無形資產在發展期間應佔費用。

當無形資產首次滿足上述確認條件日期起，所產生之費用總額，為內部產生無形資產首次確認之金額。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費用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扣除。在首次確認期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分別以成本扣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若有）計量，與購置無形資產相同。

存貨

存貨按原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之估計售價減完成之全部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之必需成本。

退休福利費用

國家監管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供款，當僱員提供服務後，從而有權獲得供款時，計作開支。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首先按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於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計入或扣除（按適用）。就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而言，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資產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包括貸款及應收款項，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依據財務資產性質及功能分類及於首次確認時釐定。所有常規購買或銷售之財務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購買或銷售財務資產，指根據市場規則及慣例訂立之時間內付運資產。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財務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指能實際於該項財務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 (如適用) 折現預計未來現金收入 (包括所有合約內交易雙方所收取或支付構成整體實際利息一部分之費用、交易成本及所有溢價或折讓) 之利率。

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許可整個合併合約 (資產或負債) 被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則該金融資產 (除了分類為持作買賣外) 可於首次確認時被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而重新計量公平值之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確認於損益的淨收益或虧損不包括財務資產所賺取的任何利息及包括於全面損益表內其他收益項目中。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非於活躍市場報價之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期後，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賬款、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應收共同控制企業賬項、短期存款、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存款及現金) 均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已攤銷成本扣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參閱下文財務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資產 (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指定或並無列作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之非衍生工具，本集團持有長期投資項目之金融工具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價報價，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與衍生工具連結及必須以交收該等無報價的股本工具作結算，於各個結算日以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算。(參閱下文財務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財務資產之減值

財務資產(除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於每個報告日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財務資產於有客觀憑證顯示該財務資產於首次確認後，出現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導致其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時，作出減值。

就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而言，相關投資之公平值出現重大或長期下跌並低於其成本時，可考慮為減值之客觀憑證。

就其他財務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憑證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約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無法或拖欠繳付利息及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陷於破產或財政重組。

就若干財務資產類別，如應收賬款，評估為不會個別作減值之資產，及於其後集中一併評估減值。應收賬款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憑證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延遲付款數量有所增加、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關聯應收賬款拖欠。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與採用原來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資產之減值 (續)

就按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是以資產賬面值與以市場類似財務資產回報率估計將來現金流量折讓後之現值差額。此類減值虧損於期後將不可被撥回。

與所有財務資產有關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財務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應收賬項除外，該等賬項之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應收款項被考慮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如期後收回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則計入損益。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按所訂立之合約安排主旨，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之定義而分類。

股本權益工具為帶有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之任何合約。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財務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指該項財務負債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預計未來現金支出（包括整體構成部份實際利率之所有已付或收取之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實際折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 (續)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負債

當衍生工具初次確認為未有指定及非有效對沖工具時，財務負債分類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負債。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負債按公平值計算，由重估產生之公平值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確認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的淨收益或虧損不包括財務負債相關的任何利息付款。

其他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賬項、應付票據、其他應付賬項及購貨預提、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應付聯營公司賬項、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均於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股本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股本權益工具乃按已收取之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購回本公司股本權益工具，直接於股本權益確認及扣減。購回、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之股本權益工具，不會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

衍生工具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平值作首次確認及其後以報告日之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將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該衍生工具是指定且有效的對沖工具，在此情況下，於損益內確認的時間取決於對沖關係的類別。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 (續)

對沖會計法

本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為現金流量對沖，對沖預期極可能發生外幣風險之集團內交易及對沖本集團浮息銀行貸款附帶之利率風險。就對沖外幣風險，對沖項目代表預期極可能，相關集團實體以非功能貨幣發生之集團內交易，及對沖安排之外幣風險將影響綜合損益賬。就對沖利率風險，對沖項目為本集團之浮息銀行貸款及對沖風險代表在利率變動下，波動之利息支出。

於對沖關係開始時，本集團已記錄對沖工具和被對沖項目的關係，及進行各類對沖交易的風險管理目標及其策略。此外，於對沖開始時和進行期間，本集團記錄用於對沖關係之對沖工具是否高度有效地抵銷被對沖項目的現金流量之變動。

現金流量對沖

指定及符合為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其有效部份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無效部分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或虧損。

當對沖項目於損益確認，之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於股本權益（對沖儲備）之金額，於期內重分類至損益賬。

當集團撤銷對沖關係、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或其不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要求時，停止對沖會計法處理。當預期交易最終將於損益確認時，任何收益或損失保留於權益內可同時於損益確認。當預期交易估計不會發生時，於權益內累積收益或損失需即時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確認終止

只有從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轉讓財務資產，並將資產之所有權及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倘若本集團並無將資產之所有權或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且繼續控制轉移資產，本集團因繼續於牽連範圍內，繼續確認該資產關聯負債。倘若本集團保留轉移資產之所有權或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本集團繼續確認財務資產，並把收到的款項，確認抵押借貸。

於終止確認財務資產之全體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應收代價及已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損益之總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本集團有關合約之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本集團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終止確認之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日評估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有否減值虧損之跡象。如任何該等跡象出現，需估計其可收回值以釐定減值虧損之範圍。當不可能預期個別資產之可收回值，本集團預算按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內可收回值。於合理及統一可識別的分配基準下，集團資產也分配予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否則分配予最細組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在合理及統一可識別的分配基準下。

可收回值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折讓為現時價值，以稅前折讓比率，其反映現有市場評估包括金錢之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而預期未來現金流未作調整。

倘若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值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被減至其可收回值，減值虧損立即於損益確認。

於回撥減值虧損時，資產之賬面值可調整至重新釐定之可收回值，惟不可高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未減值虧損前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可即時被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預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需要對不容易從其他來源顯現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過往經驗及已考慮其他相關的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跟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均會定期復審。會計上估計的修訂會於該估計修訂期間確認（若修訂只影響該期間），或於該估計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若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

以下是於報告日相關未來的重要假設及其他預計不確定的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存在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有重大調整的嚴重風險。

存貨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審核於報告日之賬齡分析，並對確認為不再適合用於生產之過時及滯銷庫存品進行撥備。管理層預期該等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之可變現淨值，主要根據最近期之發票價格及目前市場狀況而釐定。但因業務競爭，該等價格可能於期後受影響。本集團於報告日對每項產品進行審閱，並對其作出撥備。於報告日，存貨賬面值港幣448,644,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55,785,000元）。

利得稅

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年起之課稅年度進行稅務審查。因稅務審查仍在資料搜集及交換意見階段，最後審查結果還未能合理地確定。假若，稅務局徵收稅項與預算金額不符，可能出現重大稅務支出（詳情參閱附註10）。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預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確定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減值，需估計其可收回值。計算可收回值，本集團需要估計該等資產預期產生將來現金流量及一合適的折讓率，以計算現有價值。於實際將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重要的減值虧損可能產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為港幣858,552,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852,372,000元）。

應收賬項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審核應收賬項賬齡分析、過往還款狀況，並考慮將來現金流量之預期，以確定應收賬項撥備。於實際將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減值虧損可能產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項賬面值為港幣408,903,000元（扣除呆壞賬撥備港幣28,870,000元）（二零一零年：賬面值港幣425,429,000元，扣除呆壞賬撥備港幣81,964,000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

本集團委派獨立專業估值師，確定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估值師應用市場值基準包含其他事物、若干預期包括可對比市場交易、適合的資本化比率及應享有的收入潛力及再發展潛力。依靠著估值，管理層判斷及同意其估值方式可反映現有市場狀況。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賬面值為港幣512,295,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68,035,000元）。

5. 收入

收入乃指本集團已售出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成衣製造及貿易	2,056,223	1,896,599
品牌業務	727,943	827,700
	2,784,166	2,724,299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

提供資料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本集團執行董事，用以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乃按出售貨品種類作分析，包括(i)成衣製造及貿易及(ii)品牌業務，代表本集團已發展品牌之成衣銷售。

本集團之營運及可呈報分類為(i)成衣製造及貿易及(ii)品牌業務。

收入及業績分類

下列為按經營分類分析本集團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分類總額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額	2,056,223	727,943	2,784,166	–	2,784,166
分部間之銷售額(註)	217,564	–	217,564	(217,564)	–
分類收入	2,273,787	727,943	3,001,730	(217,564)	2,784,166
業績					
分類溢利	263,689	11,564	275,253	(2,799)	272,454
財務費用					(31,882)
除稅前溢利					240,572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 (續)

收入及業績分類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分類總額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額	1,896,599	827,700	2,724,299	–	2,724,299
分部間之銷售額 (註)	330,043	–	330,043	(330,043)	–
分類收入	2,226,642	827,700	3,054,342	(330,043)	2,724,299
業績					
分類溢利	286,340	26,624	312,964	(2,696)	310,268
財務費用					(39,287)
除稅前溢利					270,981

註： 分部間之銷售額乃按照集團公司彼此訂立外發生產加工合同之議定條款而收費。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載列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分類溢利是指在各分類並無分配財務費用之情況下所賺取之溢利。以此計量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匯報，作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再者，因按經營分類之資產及負債沒有提供予本公司執行董事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據此，並無呈列分類資產及負債。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 (續)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計量分類溢利或虧損已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1,722	7,881	89,603
商標攤銷	516	—	516
租賃預付款攤銷	2,390	—	2,390
呆壞賬撥備	2,775	1,714	4,489
存貨撥備	18,459	6,718	25,177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賬項減值虧損	1,312	197	1,5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5,878	13,261	29,13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526	—	2,526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119,945	16,952	136,8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虧損	2,636	464	3,100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 (續)

其他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計量分類溢利或虧損已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3,459	9,492	72,951
商標攤銷	687	—	687
租賃預付款攤銷	1,669	—	1,669
呆壞賬撥備	2,745	5,413	8,158
存貨撥備	4,847	10,841	15,688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賬項減值虧損	1,532	1,296	2,8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9,050	31,323	40,373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2,056	2,05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16,758	—	116,758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30,000	22,598	52,5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虧損	1,283	50	1,333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 (續)

地區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營運分佈位於美國、歐洲、大中華及其他地區。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資料，按資產地區位置具體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美國	1,423,024	1,461,382	2,536	3,585
歐洲	587,160	585,718	1,583	2,445
大中華	631,375	566,401	1,514,585	1,276,354
其他	142,607	110,798	129	178
	2,784,166	2,724,299	1,518,833	1,282,562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共同控制企業權益、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人壽保險按金及保費預付款及衍生金融工具。

主要客戶資料

於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成衣製造及貿易分類或品牌業務分類客戶的貢獻，並無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於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成衣製造及貿易分類其中一個客戶的貢獻佔本集團總銷售超過10%，該收入約為港幣3億6,100萬元。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虧損	(3,100)	(1,333)
呆壞賬撥備	(4,489)	(8,158)
政府補償金收入(註)	—	38,23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526)	116,758
匯兌收益淨額	26,849	8,894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136,897	52,598
減值虧損確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139)	(40,373)
—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1,509)	(2,828)
—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	(2,056)
	122,983	161,738

註： 根據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與杭州市政府簽訂合約，本集團收到杭州市政府搬遷補償金人民幣30,000,000元（相等於港幣34,482,000元）。此補償金與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遷出及記入出售之留下街物業裝修及樓宇相關。

8.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及透支	26,746	33,821
— 融資租約	47	38
銀行費用	5,089	5,428
	31,882	39,287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

董事酬金

酬金已付或應付7位（二零一零年：7位）董事分列如下：

	其他酬金				總酬金 港幣千元
	袍金 港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表現掛鈎 獎勵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林富華	200	5,058	12	3,700	8,970
蘇少嫻	200	2,328	12	1,300	3,840
陳華疊	200	—	—	—	200
胡經緯	200	—	—	—	200
黃紹開	200	—	—	—	200
梁學濂	200	—	—	—	200
楊國榮	200	—	—	—	200
二零一一年總額	1,400	7,386	24	5,000	13,810

	其他酬金				總酬金 港幣千元
	袍金 港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表現掛鈎 獎勵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林富華	200	5,058	12	4,000	9,270
蘇少嫻	200	2,328	12	1,300	3,840
陳華疊	200	—	—	—	200
胡經緯	200	—	—	—	200
黃紹開	200	—	—	—	200
梁學濂	200	—	—	—	200
楊國榮	200	—	—	—	200
二零一零年總額	1,400	7,386	24	5,300	14,110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續）

董事酬金（續）

表現掛鈎獎勵乃按董事個別表現釐定及由薪酬委員會審批。

此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支付任何酬金予董事，作為失去職位之補償，或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之獎勵。此兩年內，並無董事放棄其任何酬金。

僱員薪酬

集團內五位薪酬最高之僱員中，二位（二零一零年：二位）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詳情於上載列。餘下三位（二零一零年：三位）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683	4,42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6
表現掛鈎獎勵	3,000	2,933
	7,719	7,392

其薪酬範疇如下：

	二零一一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零年 僱員人數
港幣2,000,001元至港幣2,500,000元	1	1
港幣2,500,001元至港幣3,000,000元	2	2
	3	3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稅項支出：		
香港	(11,500)	(18,900)
中國	(14,018)	(29,007)
其他法定地區	(240)	(6,017)
中國附屬公司就已分派利潤之預扣稅項	(10,282)	(3,725)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香港	(315)	443
中國(註)	50,450	5,077
其他法定地區	712	100
	14,807	(52,029)
遞延稅項(附註33)：		
本年度	(18,994)	(1,94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註)	23,370	—
稅率變動	(5,930)	—
	(1,554)	(1,940)
	13,253	(53,969)
就報告而作出分析：		
有關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收益之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2,974	—
所得稅支出	(59,721)	(53,969)
	13,253	(53,969)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 (續)

註：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的中國稅款其中港幣49,604,000元(二零一零年：無)及沖回遞延稅項負債港幣23,37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為相關於過往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之收益。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九年，因杭州市政府制訂城市重建規劃，本集團出售位於留下街及登雲路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出售」)及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九年確認出售收益港幣3.61億元及港幣5,300萬元。出售收益之遞延所得款項相應之遞延稅項負債已計提，及當收到所得款項時，出售相關稅項為應付稅項。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及二零一一年一月，本集團已收到相關出售之所有款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提交就出售所帶來的成本金額及說明性質之經審核報告予當地稅務局。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企業政策性搬遷或處置收入有關企業所得稅處理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118號)(「國稅函(2009)118號」)，因政府制訂城市重建規劃，而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的所得款項，可扣除重置廠房所帶來的相關成本後，而相關成本需符合該條例之範圍內，才計算企業所得稅。於二零一一年，當地稅務局已退回本集團以往就有關出售已繳納之稅款人民幣1,150,000元(相等於港幣1,369,000元)。基於成本報告及本集團已收回退稅，本公司董事考慮搬遷計劃中，購入及／或改進資產之資本性開支，根據國稅函(2009)118號，於計算企業所得稅時，是可扣除的。據此，本集團於本年內，沖回就出售相應超額的應付稅項及已確認之遞延稅項，此部份稅項過往將資本性開支當作不可扣除基準計提。

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年起之課稅年度進行稅務審查。按照稅務局慣例，稅務局已就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年、二零零零／二零零一年、二零零一／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二／二零零三年、二零零三／二零零四年、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之課稅年度發出預計／後加評估單／稅務評估單(「評估單」)。同時，在進行審查期間稅務局或會就其後年度作出評稅。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反對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年、二零零零／二零零一年、二零零一／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二／二零零三年、二零零三／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四／二零零五年之課稅年度評估單的「有條件緩繳稅款令」，已購買約港幣87,69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75,684,000元)的儲稅券。

除稅務審查外，本集團內一公司亦同時就提出反對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年評稅通知書，購買約港幣753,000元(二零一零年：無)之儲稅券，該金額已計入可收回稅項中。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 (續)

因稅務審查仍在資料搜集及交換意見階段，最後審查結果還未能合理地確定。管理層已跟隨過往撥備基準作出香港稅項撥備。董事認為，為此而作出之撥備是足夠的。

兩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以估計應課稅溢利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除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及達利(中國)有限公司外，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零九年，達利(中國)有限公司及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分別被確認為中國高新技術企業。由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起三年期間，應課所得稅率為15%。

在其他法定地區的應課稅額按其在相關地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除稅前溢利之對照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40,572	270,981
按所得稅率16.5%計算稅項	(39,694)	(44,712)
附屬公司於其他地區之不同稅率影響	(9,350)	4,968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之稅項影響	(25)	(49)
非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8,257	8,542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項影響	(9,657)	(19,555)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影響	(2,838)	(2,922)
附屬公司未分派利潤之預扣稅項(附註33)	(9,376)	(15,261)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項影響	666	7,75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4,217	5,620
就研究及發展產生成本及購買國內生產機器及設備 得到額外稅務扣減	11,824	-
稅率變動而對遞延稅項之影響	(5,930)	-
其他	(4,841)	1,645
年內稅項	13,253	(53,969)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本年度溢利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貨品成本確認為費用（已計入「銷售成本」）	2,118,749	2,078,290
折舊及攤銷		
自置資產	89,261	72,668
租賃資產	342	283
商標攤銷（已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516	687
租賃預付款攤銷	2,390	1,669
	92,509	75,307
存貨撥備（已計入「銷售成本」）	25,177	15,688
核數師酬金	4,915	4,853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28,676	28,336
或然租金（附註i）	37,740	24,84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花紅	546,127	497,33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514	8,221
	554,641	505,556
自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至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已計入「銷售成本」）	(39,185)	(33,591)
自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至衍生金融工具虧損 （已計入「財務費用」）	2,434	2,008
研究及開發費用確認為支出（已計入「銷售成本」）	87,885	83,873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20,638)	(16,797)
減：出租投資物業支出	2,686	2,459
租金收入淨額	(17,952)	(14,338)
政府補貼（已計入「其他收入」）（附註ii）	(51,623)	(10,396)
於貸款及應收賬款之投資收入（已計入「其他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22,494)	(12,424)
— 其他應收賬款利息收入	(686)	(344)
	(23,180)	(12,768)
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投資收入（已計入「其他收入」）		
— 結構性存款利息收入	(21,491)	(17,514)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本年度溢利（續）

附註：

- (i) 或然租金按相關店舖銷售達若干指定水平時，以銷售之若干百分比而釐定。
- (ii) 該金額為中國政府給予的政府補貼，作為鼓勵本集團於國內擴大其業務。該補貼予本集團為無附帶條件及不涉及資本開支。

12.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	(22,875)	32,744
重分類調整至損益	(36,751)	(31,583)
	(59,626)	1,161
物業重估收益	81,436	—
換算共同控制企業之匯兌差額	1,047	718
換算之匯兌差額	93,561	69,493
其他全面收益	116,418	71,372
關於其他全面收益組成之所得稅項：		
— 物業重估	(20,359)	—
— 於現金流量對沖之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	(2,265)	(9,731)
— 重分類調整至損益	6,722	5,465
— 稅率變動之影響	1,641	—
	(14,261)	(4,266)
除稅後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102,157	67,106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股息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於本年內已確認分派及已付之股息：		
中期股息－於二零一一年每股普通股股份港幣7仙 (二零一零年：支付二零一零年的港幣5仙)	21,109	15,165
末期股息－於二零一零年每股普通股股份港幣13仙 (二零一零年：支付二零零九年的港幣5仙)	39,387	15,253
特別末期股息－於二零一零年無 (二零一零年：支付二零零九年的港幣8仙)	—	24,406
	60,496	54,824

董事會建議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15仙(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港幣13仙)，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方可作實。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計算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53,825	217,012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2,402,077	305,448,107

未呈列攤薄每股盈利，因於年內或相應報告日，並無未行使潛在普通股。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港幣千元	樓宇 (香港) 港幣千元	樓宇 (其他地區)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廠房及 設備 港幣千元	傢俬及 裝置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原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058	13,886	524,706	9,082	139,593	471,994	145,102	29,198	1,338,619
添置	-	-	714	40,853	4,683	19,375	16,372	3,524	85,521
轉撥	-	-	11,829	(31,602)	3,154	15,417	1,202	-	-
出售	-	-	-	-	(837)	(29,136)	(15,872)	(773)	(46,618)
匯兌調整	-	-	17,684	321	4,385	14,380	3,891	490	41,151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058	13,886	554,933	18,654	150,978	492,030	150,695	32,439	1,418,673
添置	-	-	24,217	31,804	4,728	25,996	18,559	2,703	108,007
轉撥	-	-	8,504	(21,709)	136	1,840	11,229	-	-
轉至投資物業	-	-	(14,797)	-	-	-	-	-	(14,797)
出售	-	-	(117)	-	-	(16,210)	(12,217)	(5,205)	(33,749)
匯兌調整	-	-	20,435	830	6,816	23,173	4,930	1,029	57,213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058	13,886	593,175	29,579	162,658	526,829	173,196	30,966	1,535,347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071	3,955	56,587	-	31,314	250,328	109,506	23,016	475,777
年內撥備	104	278	11,777	-	12,834	32,938	12,837	2,183	72,951
出售時撇銷	-	-	-	-	(410)	(23,019)	(12,057)	(688)	(36,174)
減值計入損益賬	-	-	-	-	37,104	2,142	1,127	-	40,373
匯兌調整	-	-	2,278	-	1,071	6,955	2,607	463	13,374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5	4,233	70,642	-	81,913	269,344	114,020	24,974	566,301
年內撥備	104	278	12,786	-	22,131	36,835	15,162	2,307	89,603
出售時撇銷	-	-	(57)	-	-	(13,107)	(12,035)	(4,302)	(29,501)
轉入投資物業	-	-	(3,490)	-	-	-	-	-	(3,490)
減值計入損益賬	-	-	-	3,279	25,860	-	-	-	29,139
匯兌調整	-	-	5,167	81	4,850	11,738	2,201	706	24,743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9	4,511	85,048	3,360	134,754	304,810	119,348	23,685	676,795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779	9,375	508,127	26,219	27,904	222,019	53,848	7,281	858,552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883	9,653	484,291	18,654	69,065	222,686	36,675	7,465	852,372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中期租約：		
香港土地及樓宇	13,154	13,536
香港以外樓宇	508,127	484,291
	521,281	497,827

上列項目除在建工程外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作出折舊：

土地及樓宇	2% to 5%
租賃物業裝修	租約年期或5年（較短者）
廠房及設備	9% to 20%
傢俬及裝置	9% to 25%
汽車	9% to 25%

汽車賬面值包括港幣711,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042,000元）為經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

因附帶若干租賃物業裝修、廠房及設備及傢俬及裝置之現金產生單位，出現經營虧損，本公司董事確定此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未來現金流，將小於其賬面值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作減值虧損港幣13,261,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0,196,000元）。於年內，該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全數作減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本公司董事考慮杭州寫字樓裝修破舊及確定對杭州寫字樓進行裝修工程。據此，租賃物業裝修賬面值港幣12,599,000元（二零一零年：無）作全數撇銷。

再者，管理層考慮在建工程中有一發展中存貨管理軟件技術已過時。據此，確認減值虧損約港幣3,279,000元（二零一零年：無）。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董事對本集團之生產資產進行覆閱及確定若干資產技術過時。據此，已確認減值虧損約港幣10,177,000元。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租賃預付款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租賃預付款包括：		
於香港以外之中期租賃土地	150,230	94,235
就報告而作出之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147,459	91,799
流動資產	2,771	2,436
	150,230	94,235

17.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公平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11,568
於損益賬確認之公平值增加	52,598
匯兌調整	3,86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8,035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轉入	93,747
於損益賬確認之公平值增加	136,897
匯兌調整	13,61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2,295

上述投資物業賬面值包括：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於香港之中期租賃土地	162,000	147,000
於香港以外之長期租賃土地	350,295	121,035
	512,295	268,035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投資物業公平值，是由兩間與本集團無任何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中原測量師行有限公司及新昌信安達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按其估值基準評估。中原測量師行有限公司為測量師公會成員，新昌信安達資產評估有限公司為中國合資格公開評估師。評估以參考市場於相同地區及狀況下，類似物業交易價格及淨收入資本化基準與應享有的收入潛力及再發展潛力。

本集團於以經營租約形式收取租金或以作資本增值的物業分類為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值模式入賬。

18. 無形資產

	商標 港幣千元
原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73
累積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5,670
年內撥備	68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57
年內撥備	51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73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6

商標分10年攤銷。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共同控制企業投資成本	9,982	9,982
收購後應佔溢利	6,285	6,437
匯兌調整	4,671	3,624
	20,938	20,043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如下：

名稱	公司結構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百分比						主要業務
			股權		董事會投票權		溢利分配		
			2011 %	2010 %	2011 %	2010 %	2011 %	2010 %	
杭州達利富絲綢染整 有限公司	公司形式	中國	51	51	50	50	51	51	衣料印染及 砂洗
蘇州達燕製衣 有限公司 (「蘇州達燕」) (附註)	公司形式	中國	51	51	60	60	51	51	成衣製造
The Silk Passion Company Limited (「Silk Passion」) (附註)	公司形式	香港	51	51	60	60	51	51	絲綢產品 貿易及 市場推廣
永浩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形式	香港	50	50	50	50	50	50	成衣零售

附註：本集團持有蘇州達燕及Silk Passion 51%註冊股本及60%董事會投票權。但根據蘇州達燕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及Silk Passion之合營協議，所有重大事件需要本集團與另一重大股東共同同意。所以，蘇州達燕及Silk Passion被列為本集團共同控制企業。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續）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企業以權益法計算之財務資料總括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43,335	39,418
非流動資產	17,046	17,873
流動負債	19,326	17,991
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淨資產	20,938	20,043
於損益賬確認收入	62,989	48,072
於損益賬確認支出	63,287	48,650
本年度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152)	(295)

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分佔若干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不確認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金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不確認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1,075	993
累計不確認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2,068	993

20. 長期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購買人壽保險按金及預付款	26,952	27,061
購買非流動資產訂金	—	16,899
長期銀行存款	527	—
	27,479	43,960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長期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購買人壽保險按金及預付保費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本集團與保險公司訂立人壽保險保單，為一名執行董事提供保險。根據該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達利製衣管理有限公司（「達利製衣管理」），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投保額約10,000,000美元（相約港幣77,500,000元）。達利製衣管理需繳付總保費3,582,000美元（相約港幣27,763,000元），包括保單之首期保費214,941美元（相約港幣1,666,000元）。達利製衣管理可隨時要求退保保單之部份或全部，及以現金收回於保單撤銷日之現金值（「現金值」），按已繳總保費加上累計保證利息收入及扣除保單之首期保費而釐定。此外，若於第一至第十五受保期間撤銷保單，則需支付既定退保費用。於受保日起，總保費已劃分為保單按金及預付人壽保險保單費用。預付人壽保險保單費用，按投保年期攤銷至損益賬，保單按金按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值列賬。於第一年，保險公司將以保證年利率5.2%支付達利製衣管理利息，其後年度則以保證最低年利率3%支付。

保單按金於首次確認時，有效年利率為4.61%，按預期保單於有效期15年將收回折讓現金，扣除退保費用之影響。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單之預期年期由首次確認起維持不變，董事認為選擇終止保單對財務影響不大。

購買非流動資產訂金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金額為購買位於中國之土地及樓宇訂金。該購買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

長期銀行存款

長期銀行存款附帶固定年利率5.0%及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七日期到。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財務資產		
現金流量對沖		
— 利率掉期	9	—
— 外幣遠期合約	14,574	34,534
	14,583	34,534
其他衍生工具（非按對沖會計法）		
— 雙重貨幣遠期合約	1,684	13,449
— 觸及失效遠期合約	1,211	30,007
— 雙重貨幣觸及失效遠期合約	—	1,287
— 限額遠期合約	58,005	48,632
— 不交收外幣遠期合約	—	759
— 交收外幣遠期合約	—	433
	60,900	94,567
	75,483	129,101
財務負債		
現金流量對沖		
— 利率掉期	441	928
— 外幣遠期合約	40,284	96
	40,725	1,024
其他衍生工具（非按對沖會計法）		
— 利率掉期	—	5,585
— 雙重貨幣遠期合約	7,363	—
— 限額遠期合約	7,676	—
— 雙重貨幣觸及失效遠期合約	705	436
— 不交收外幣遠期合約	—	3,407
— 交收外幣遠期合約	—	276
	15,744	9,704
	56,469	10,728
就報告而作出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	48,108
流動資產	75,483	80,993
	75,483	129,101
非流動負債	52,234	—
流動負債	4,235	10,728
	56,469	10,728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衍生金融工具 (續)

現金流量對沖

外幣遠期合約：

於報告日，本集團指定外幣遠期合約為高效能對沖工具，以管理集團內預期外幣銷售，而帶來外幣風險。本集團要求國內附屬公司（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就預期以港元銷售予集團公司後，再以美元銷售予最終客戶，使用外幣遠期合約，對沖其外幣風險。管理層認為國內附屬公司之對沖為高效能及於集團層面，銷售成本主要為人民幣，當相應人民幣流動至以美元銷售予最終客戶時，能有效地對沖。若干外幣遠期合約以出售港元折換人民幣簽訂，因港元與美元掛鈎，港元與美元間風險不大。

於報告日，本集團未結匯外幣遠期合約為港幣4.11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5.39億元），出售港元折換人民幣，以匯率人民幣0.8346元至人民幣0.8435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0.8346元至人民幣0.8697元）折換港幣1元，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餘下最多5個月到期（二零一零年：17個月）。此外，本集團未結匯外幣遠期合約為3.2億美元（二零一零年：1,300萬美元），出售美元折換人民幣，以匯率人民幣6.251元至人民幣6.42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6285元至人民幣6.6769元）折換1美元，由相應報告日起最多24個月到期（二零一零年：9個月）。外幣遠期合約條款，以配合預期銷售條款而協定。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公平值淨虧損約港幣25,710,000元（二零一零年：淨收益港幣34,438,000元）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對沖儲備累計，預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零一零年：由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不同期間，預期對應外幣銷售出現時，可轉入損益賬。於淨虧損內港幣40,284,000元（二零一零年：淨收益港幣8,117,000元），預期於報告日後超過12個月，可重分類至損益賬。

年內，外幣遠期合約於現金流量對沖有效部份，金額港幣39,185,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3,591,000元）當銷售至最終客戶及影響損益，已由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至損益內沖減銷售成本。

21. 衍生金融工具 (續)

現金流量對沖 (續)

利率掉期：

本集團以利率掉期管理利率變動對集團若干浮動利率銀行貸款的風險。浮動至固定利率掉期，鎖定年利率範圍由1.32%至1.52% (二零一零年：1.37%至1.58%)。利率掉期配合對沖相關銀行貸款主要條款，故此，管理層認為該利率掉期為高效能對沖工具。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掉期合約公平值虧損港幣432,000元 (二零一零年：港幣928,000元) 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對沖儲備中累計，及預期當對沖利息支出確認及影響損益，於掉期期間不同日期，可轉入損益。利率掉期合約總金額港幣10.5億元 (二零一零年：港幣9億元)，將於報告日後一年內到期。

利率掉期合約於現金流量對沖有效部份，金額港幣2,434,000元 (二零一零年：港幣2,008,000元)，已於年內由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至損益內財務費用中。

其他衍生工具 (非按對沖會計法)

雙重貨幣遠期合約：

該金額為雙重貨幣遠期合約之公平值，合約總值9,900萬美元 (二零一零年：7,500萬美元)，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 期間每月結算，對換人民幣與美元，以兌匯率人民幣6.466元至人民幣6.88元 (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5175元至人民幣6.88元) 折換1美元。合約將於到期日按即期兌換匯率，由銀行判斷，以港元或美元淨額結算。公平值損失港幣9,229,000元 (二零一零年：公平值收益港幣16,685,000元) 已確認於損益。

觸及失效遠期合約：

該金額為觸及失效遠期合約總值12,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1.2億美元) 之公平值，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期間，指定月份固定日，當人民幣與美元兌匯率低於人民幣6.255折換1美元，本集團需支付相關銀行；當人民幣與美元兌匯率介乎人民幣6.255至人民幣6.88間折換1美元，本集團可收取相關銀行款項。當即期兌換匯率於固定日高於人民幣6.88折換1美元，則沒有結算。公平值損失港幣2,588,000元 (二零一零年：公平值收益港幣30,009,000元) 已確認於損益。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衍生金融工具 (續)

其他衍生工具 (非按對沖會計法) (續)

雙重貨幣觸及失效遠期合約：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為雙重貨幣觸及失效遠期合約之公平值，在合約總值6,500,000美元中，本集團需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以指定兌換率對換人民幣與美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為雙重貨幣觸及失效遠期合約之公平值，在合約總值分別19,400,000美元及6,500,000美元中，本集團需於相應二零一一年一月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以指示兌換率對換人民幣與美元。合約將基於到期日即期兌換匯率，以人民幣或美元淨額結算。再者，當即期兌換匯率高於相應合約內指定兌換率，合約予以取消。公平值損失港幣1,632,000元 (二零一零年：公平值收益港幣1,548,000元) 已確認於損益。

限額遠期合約：

該金額為不交收限額遠期合約之公平值，合約總值2.28億美元 (二零一零年：2.19億美元)。若結算日，人民幣兌換美元匯率高於／低於相應合約中指定較高合約匯率，本集團將支付／收取款項。前面所述相應合約中指定較高合約匯率，由人民幣6.45至人民幣6.9 (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85至人民幣6.9) 兌換1美元。合約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期間不同日期結算。公平值收益港幣11,056,000元 (二零一零年：港幣50,466,000元) 已確認於損益。

不交收外幣遠期合約：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為外幣遠期合約總值60,000,000美元之公平值，本集團需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十月期間，不同到期日，出售人民幣折換美元，以兌換率人民幣6.436元至人民幣6.723元折換1美元。公平值損失港幣5,525,000元 (二零一零年：公平值收益港幣13,410,000元) 已確認於損益。

交收外幣遠期合約：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為外幣遠期合約總值30,000,000美元之公平值，本集團需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至十月期間，不同到期日，出售美元折換人民幣，以兌換率人民幣6.498元至人民幣6.553元折換1美元。公平值收益港幣5,542,000元 (二零一零年：港幣1,048,000元) 已確認於損益。

上列衍生工具於報告日以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按財務機構提供之評估而釐定，於結算日以引述的利率及遠期折換率，基於可得收益曲線以折讓之預期現金流作計量。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結構性存款

結構性存款於國內銀行存入及包含嵌入衍生工具，其回報確定於參考市場上若干兌換匯率或利率報價。結構性存款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

於報告日結構性存款之主要條款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金金額	到期日 (附註a)	收益年利率 (附註b)
人民幣45,000,000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6%或3.7%或2.2%
人民幣44,000,000	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日	6%或3.8%或2.4%
人民幣84,000,000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6%或4.6%或2.9%
人民幣25,000,000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	6%或4.8%或2.9%
人民幣42,000,000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	6%或5%或3.2%
人民幣42,000,000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6%或5%或3.2%
人民幣45,00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	6%或5%或3.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金金額	到期日 (附註a)	收益年利率 (附註b)
人民幣44,000,000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	6%或3.7%或2%
人民幣88,000,000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6%或3.5%或2%
人民幣25,000,000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	6%或3.5%或2%
人民幣45,000,000	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	6%或3.5%或2%
人民幣44,000,000	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	6%或3.5%或2%
人民幣45,000,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五日	6%或3.5%或2%
人民幣45,000,000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6%或3.7%或2.2%

附註：

- (a) 提前終止合約由發行銀行選擇。
- (b) 收益年利率取決於生效日至到期日內，國際外匯市場上歐元與美元的即期兌換匯率，是否界乎相應合約範圍內。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結構性存款 (續)

於報告日，結構性存款由相應單位提供評估之公平值列賬。公平值按有關利率及兌換匯率可得收益曲線以折讓現金流分析計量。

23. 存貨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原材料	165,467	159,461
在製品	114,796	145,158
製成品	168,381	151,166
	448,644	455,785

24. 應收賬項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項	437,773	507,393
減：呆壞賬撥備	(28,870)	(81,964)
	408,903	425,429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一般數期為30至90天。

本集團於報告日之應收賬項扣除呆壞賬撥備淨額，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即日至90日	359,834	395,040
91至180日	46,176	27,983
181至360日	2,616	2,126
360日以上	277	280
	408,903	425,429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項 (續)

集團對呆壞賬撥備之政策，基於評估可收回性及管理層按每個客戶之信貸價值及過往收款狀況而決定。在接納新客戶前，集團評定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釐定其信貸額。並每年覆核客戶信貸額二次。

於報告日，未逾期且未減值之應收賬項港幣280,958,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16,543,000元），集團已考慮認為該等為良好信貸質素。

集團於報告日已逾期之應收賬項港幣127,945,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08,886,000元），因部份已於結算日後收回或相關客戶擁有良好付款記錄，集團未作減值虧損。據此，集團董事相信於結算日，無需額外撥備呆壞賬撥備。此等應收賬項之平均賬齡為60日（二零一零年：61日）。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項賬齡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即日至90日	109,588	93,312
91至180日	16,103	13,487
181至360日	1,977	1,806
360日以上	277	281
總額	127,945	108,886

呆壞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年初結餘	81,964	74,490
匯兌差異	184	62
應收賬項已確認之減值 (附註i)	7,610	8,542
不可收回而撇銷金額 (附註ii)	(57,767)	(746)
年內收回金額	(3,121)	(384)
年底結餘	28,870	81,964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項 (續)

附註：

- (i) 應收賬減值虧損，均為個別於報告日已逾期應收賬項，而集團基於每客戶過往償還記錄及信貸價值，認為該等金額可能不能收回。集團對此等款項未作擔保。
- (ii) 不可收回而撤銷金額為個別嚴重財政困難已減值之應收賬項。

25. 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港幣53,959,000元，賬齡為90日內。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港幣38,803,000元，賬齡為90日內及餘額港幣899,000元，賬齡為91至180日。

應收票據中約港幣43,422,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9,651,000元）為可追索折讓票據，已包括附註32銀行貸款。

26.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於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中，應收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相約港幣24,774,000元）（二零一零年：無）為通過國內銀行提供貸款予獨立第三方，附帶固定年利率12%及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期到。

27. 應收／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應收及應付共同控制企業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按要求償還。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為購買原料及成衣之應付賬項，其賬齡為90日內。

28. 短期存款及銀行結存及現金

銀行結存附帶市場年利率0.001%至5.0%（二零一零年：0.001%至1.8%）之間。短期存款則附帶固定年利率1.7%至3.5%（二零一零年：1.7%至2.25%）之間。

銀行結存可轉換為特定現金金額，面對低風險之價值變動及一般為3個月內到期。短期存款存於銀行且多於3個月到期。銀行結存及短期存款兩者於報告日均為12個月內到期，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日，應付賬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即日至90日	131,732	154,814
91至180日	5,082	5,509
181至360日	1,965	1,706
360日以上	4,526	4,064
	143,305	166,093
購貨預提	161,652	171,484
	304,957	337,577

平均採購信貸週期為90日。本集團擁有財務風險控制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項於信貸時限內。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付票據賬齡為90日內。

30.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融資租約負債

	最低租約付款額		最低租約付款額之現值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一年內	282	303	264	273
於第二年	86	282	80	255
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內	—	86	—	78
	368	671	344	606
減：未來融資費用	(24)	(65)	—	—
租約承擔現值	344	606	344	606
減：須於十二個月內支付 (列為流動負債)			(264)	(273)
須於十二個月後支付 (列為非流動負債)			80	333

本集團以融資租約租賃若干汽車。平均租賃年期為五年（二零一零年：五年）。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有效貸款年利率為8.5%（二零一零年：6.2%）。利率乃於訂約日期釐定。

所有租賃乃按固定還款為基準，並無訂立任何或然租金付款之安排。

本集團之融資租約負債，以租賃資產之押記作為對出租人之保證。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	1,496,123	1,389,382
分析為：		
有抵押	43,423	54,682
無抵押	1,452,700	1,334,700
	1,496,123	1,389,382
應償還賬面值*：		
一年內	1,326,123	1,147,98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64,800	236,40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45,200	5,000
超過五年	60,000	—
	1,496,123	1,389,382
銀行貸款賬面值，於報告日起不需一年內償還， 但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流動負債下列出）	170,000	241,400

* 應付金額按貸款合約中列出償還日期表。所有貸款合約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

本集團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均為浮動利率，其年利率由1.18%至2.31%（二零一零年：由0.95%至3.0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結構性存款港幣385,796,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74,516,000元）及短期存款港幣430,703,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66,933,000元）保證在若干銀行貸款期內，需於相應銀行保持存款。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遞延稅項

去年及今年內，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集團內 交易的 未變現 利潤 港幣千元	呆壞賬 港幣千元	存貨撥備 港幣千元	物業、 廠房及 設備減值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17	2,061	1,552	5,076	58	9,064
於損益賬撥回(扣除)	128	1,820	440	9,602	(58)	11,932
匯兌重列	-	44	1	462	-	507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45	3,925	1,993	15,140	-	21,503
於損益賬撥回	17	117	5,458	7,285	817	13,694
稅率變動影響	-	(1,532)	(327)	(5,270)	-	(7,129)
匯兌重列	-	63	213	764	-	1,040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62	2,573	7,337	17,919	817	29,108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加速稅項 折舊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重估 港幣千元	重估物業 及租賃 預付款轉入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未收回出售 物業、廠房 及設備及 租賃預付款 港幣千元	國內附屬 公司未分 派利潤之 預扣稅項 港幣千元	衍生金融 工具公平值 應收利息 港幣千元	收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214	6,907	11,513	32,356	5,745	501	4,340	62,576
於損益賬扣除(撥回)	-	9,470	-	(8,986)	15,261	1,852	-	17,597
就支付預扣稅項而沖回	-	-	-	-	(3,725)	-	-	(3,725)
匯兌重列	(2)	(9)	268	-	-	-	-	257
於對沖儲備扣除	-	-	-	-	-	-	4,266	4,266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2	16,368	11,781	23,370	17,281	2,353	8,606	80,971
於損益賬扣除(撥回)	-	32,949	-	(23,370)	9,376	645	-	19,600
就支付預扣稅項而沖回	-	-	-	-	(10,282)	-	-	(10,282)
匯兌重列	-	1,075	1,393	-	-	-	5	2,473
稅率變動影響	-	-	-	-	-	(1,199)	(1,641)	(2,840)
於對沖儲備撥回	-	-	-	-	-	-	(4,457)	(4,457)
於物業重估儲備扣除	-	-	20,359	-	-	-	-	20,359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2	50,392	33,533	-	16,375	1,799	2,513	105,824

此等遞延稅項資產最終會否實現主要視乎若干於中國之附屬公司能否錄得溢利並且產生足夠之應課稅溢利，從而利用相關未使用之遞延稅項資產。根據該等業務之應課稅損益預測，集團有較大之可能性可悉數動用遞延稅項資產。倘若所預測之表現及預測之應課稅溢利出現重大逆轉，則可能有必要部份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減去，並於業務的收益表中扣除。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遞延稅項 (續)

本集團估計在香港之稅務虧損為港幣473,573,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504,192,000元)、在海外之稅務虧損為港幣25,099,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5,507,000元)、存貨撥備港幣18,789,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4,136,000元)及對沖工具公平值虧損港幣39,538,000元(二零一零年:無),此等稅務虧損可用以對銷該產生虧損之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因不能預測未來利潤流向,部份稅務虧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稅務虧損可能無限期地結轉。

於報告日,關於附屬公司之未分派利潤集成之暫時差額港幣8,0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9,000,000元),未於遞延稅項負債確認。關於此等差額無確認負債,因本集團處於控制暫時差額撥回之時間性及於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該差額。

34. 長期服務金撥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948
年內動用之金額	(543)
年內撥備之金額	8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92
年內動用之金額	(718)
年內撥備之金額	1,60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75

本集團依據香港僱傭條例向僱員就日後可能須付之長期服務金作出撥備。有關撥備代表管理層之最佳預測,以僱員服務本集團之日起至報告日已賺取之未來所付款項計算。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本

	股數 千位數	數額 港幣千元
每股港幣0.10元之普通股份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09,134	30,913
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	(5,912)	(59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3,222	30,322
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	(2,498)	(25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724	30,072

所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均具有同等權益，包括所有享有股息權利、投票權及資本回報。

附註：年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份，如下：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

購回月份	購回普通股份 港幣0.10元		每股股份價格		已付總代價 港幣千元
	數目 千位數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二零一一年三月	20		2.94	2.94	59
二零一一年四月	224		3.02	3.05	685
二零一一年九月	1,780		2.85	3.25	5,663
二零一一年十月	350		2.80	2.95	1,022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64		2.76	2.85	181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60		2.78	2.80	168
	2,498				7,778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本 (續)

附註：年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份，如下：(續)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

購回月份	購回普通股份		每股股份價格		已付總代價 港幣千元
	港幣0.10元 數目 千位數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二零一零年一月	50		1.80	1.80	90
二零一零年二月	1,652		1.78	1.90	3,087
二零一零年四月	460		2.73	2.79	1,276
二零一零年五月	2,348		2.73	2.90	6,689
二零一零年七月	182		2.40	2.46	446
二零一零年九月	608		2.90	2.90	1,770
二零一零年十月	538		2.85	2.99	1,605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74		2.90	2.90	217
	5,912				15,180

上述股份已於購回時註銷。兩年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讓公司給予合資格人士認股選擇，目的為(a)提供另一種方法，認同他們之貢獻或服務；(b)加強本集團與其僱員及行政人員之關係；(c)招攬並挽留主要及重要僱員及行政人員；及(d)鼓勵僱員及行政人員。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除被終止或修訂外，計劃將由被採納之日起十年內有效。

按照計劃，因根據計劃授出而未獲行使之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及根據任何其他計劃授出而未獲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予以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計劃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予以發行或即將發行之股份總數，必須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承授人須於授出購股權的建議作出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及毋須因而支付代價。購股權的行使期限由董事決定，但不可超逾建議日期起計十年。計劃下之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最少為以下各項之較高者：(1)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2)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3)股份之面值。

購股權並未授與持有人獲派股息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於本年內及報告日，沒有授出及尚未行使計劃之購股權。

37.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可以持續方式經營，同時透過適當平衡資本與負債結構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由往年開始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其中包括於附註32披露之銀行貸款、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淨額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權益，含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累積盈利。

本公司董事持續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一環，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會通過派發股息、購回股份、發行新股份、發行新債務或購回現有債務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工具

財務工具類別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財務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75,483	129,101
以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417,753	404,706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	1,819,502	1,688,168
可供出售投資	675	675
財務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56,469	10,728
攤銷成本	1,919,041	1,850,34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貿易及票據應收賬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衍生金融工具、應收及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結構性存款、短期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貿易及票據應付賬項、其他應付賬項及銀行貸款。該等財務工具詳情於各相關附註披露。與此等財務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降低此等風險之政策於下文列出。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以確保能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因本集團內某些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及採購。於報告日，為本集團帶來外幣風險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包括集團內往來賬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港元	87,000	130,000	137	938
美元	332,103	386,828	379,628	332,173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貨幣風險 (續)

本集團簽訂若干外匯遠期合約列載於附註21，作對沖集團間預算銷售之潛在外幣風險。此為集團政策，在洽談外匯遠期合約條款，配合對沖項目條款，以達最高對沖效能。

本集團並簽訂若干結構性存款，列載於附註22，其收益率取決於美元與歐元兌換率。本公司董事認為結構性存款產生之貨幣風險輕微。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出本集團敏感度以5%（二零一零年：5%）增強功能貨幣對相關外幣。5%（二零一零年：5%）外幣風險之敏感度比率用以報告予主要管理層及代表管理層評估外幣兌換率合理的可能變化。敏感度分析包括現有以外幣單位之貨幣項目，外幣遠期合約、雙重貨幣遠期合約、觸及失效遠期合約、雙重貨幣觸及失效遠期合約及限額遠期合約，及於年底以5%（二零一零年：5%）變動外幣匯率及遠期兌換率調整其轉換。下表之正／負數，顯示稅後利潤及對沖儲備增加／減少。

	港元影響		美元影響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利潤或虧損(i)	3,692	(28)	(30,931)	(26,328)
對沖儲備(ii)	16,950	75,558	106,132	5,059

(i) 此為年底主要對應現有外幣單位之貨幣項目，外幣遠期合約、雙重貨幣遠期合約、觸及失效遠期合約、雙重貨幣觸及失效遠期合約及限額遠期合約，而不涉及現金流量對沖。

(ii) 此為與集團外幣預算銷售相關之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之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化結果。

按管理層意見，敏感度分析不具代表性，因年底固有的外幣兌換風險不反映年內之風險。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固定利率存款、應收貸款及長期銀行存款關係，面對利率公平值風險。本集團也就浮動利率之銀行貸款、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收取浮息及支付定息之利率掉期，其主要集中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而需要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及考慮需要對沖重大利率風險出現。此等利率掉期關鍵條文與對沖貸款相若。此等利率掉期指定為有效之對沖工具及應用對沖會計法（詳列附註2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以利率對衍生及非衍生工具之風險釐定。分析包括不同利率之銀行貸款，乃假設於報告日未結算負債為全年未結算負債及利率掉期。50基本點數（二零一零年：50基本點數）增加或減少用以報告予個別主要管理層及代表管理層評估利率合理的可能變化。下列分析顯示利率增加50基本點數（二零一零年：50基本點數）。下表負數顯示稅後利潤減少。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利潤或虧損(i)	(6,243)	(6,107)
對沖儲備(ii)	(1,367)	(1,913)

(i) 此主要對應集團於報告日未償還浮息銀行貸款及非按對沖會計法之利率掉期之利率風險。

(ii) 此為與集團浮息銀行貸款相應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之利率掉期公平值變化結果。

按管理層意見，敏感度分析不具代表性，因年底利率風險不反映年內之風險。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需承擔最大信貸風險，來自信貸對方未能履行其責任而引致財務損失，其賬面值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該等資產。

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於各報告日，本集團評估每項個別貿易應收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所作出之減值虧損已足夠。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除集中信貸風險於主要客戶，應收貸款、結構性存款及流動資金存款於某些高信貸評級之銀行及保險公司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有關風險已分散至遍佈於世界各地之多個交易方及客戶。為降低主要客戶之信貸風險，以銀行信用證作為主要客戶之付款方式。集團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因交易方皆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高信貸評級之銀行。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值於某水平，以應付集團營運及減輕現金浮動之影響。管理層監控著銀行貸款使用狀況及確保履行貸款合約。

本集團依靠銀行貸款為流動資金之重大來源。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銀行貸款額約港幣22.89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5.66億元）。

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剩餘合約如下表列出。該表乃按集團需償還之最早日以財務負債未折讓現金流量得出。特別是，可隨時要求償還之銀行貸款包括於最早組別，因應銀行可能選擇行使其權利。其他非衍生財務負債到期日，基於協議償還日期。

表內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因利息流動為浮動利率，於報告日，未折讓金額以利率曲線釐定。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再者，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表內基於淨額結算之衍生工具未折讓合約淨現金流出，及需總額結算之衍生工具未折讓總（流入）及流出。當應付金額非固定時，呈列金額釐定按參考報告日顯示之收益曲線說明預期利率。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流動資金分析基於合約到期編製，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是理解衍生工具現金流之要點。

流動資金表

	加權 平均利率 %	即時或 少於三個月 港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港幣千元	超過一年 港幣千元	未折讓 現金流量 總額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值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非衍生財務負債						
應付賬項	-	304,957	-	-	304,957	304,957
其他應付賬項	-	115,185	-	-	115,185	115,185
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	1,647	-	-	1,647	1,647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	591	-	-	591	591
銀行透支	1.78	194	-	-	194	194
銀行貸款	1.78	1,496,123	-	-	1,496,123	1,496,123
融資租約負債	8.5	71	211	86	368	344
		1,918,768	211	86	1,919,065	1,919,041
衍生工具 - 淨額結算						
衍生金融工具，不包括現金 流量對沖之外幣遠期合約	-	1,660	2,575	11,950	16,185	16,185
衍生工具 - 總額結算						
現金流量對沖之外幣遠期合約						
- 流入	-	(301,495)	(1,116,079)	(1,447,716)	(2,865,290)	(2,865,290)
- 流出	-	291,000	1,112,000	1,488,000	2,891,000	2,891,000
		(10,495)	(4,079)	40,284	25,710	25,710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流動資金表 (續)

	加權 平均利率 %	即時或 少於三個月 港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港幣千元	超過一年 港幣千元	未折讓 現金流量 總額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值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非衍生財務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	337,917	-	-	337,917	337,917
其他應付賬項	-	121,407	-	-	121,407	121,407
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	3	-	-	3	3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	592	-	-	592	592
銀行透支	1.38	441	-	-	441	441
銀行貸款	1.38	1,389,382	-	-	1,389,382	1,389,382
融資租約負債	6.2	75	228	368	671	606
		1,849,817	228	368	1,850,413	1,850,348
衍生工具 - 淨額結算						
衍生金融工具，不包括						
現金流量對沖之外幣遠期						
合約及非按對沖會計法						
之交收外幣遠期合約	-	1,095	9,261	-	10,356	10,356
衍生工具 - 總額結算						
現金流量對沖之外幣遠期						
合約及非按對沖會計法						
之交收外幣遠期合約						
— 流入	-	(317,225)	(1,170,503)	(419,117)	(1,906,845)	(1,906,845)
— 流出	-	309,250	1,152,000	411,000	1,872,250	1,872,250
		(7,975)	(18,503)	(8,117)	(34,595)	(34,595)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流動資金表 (續)

下表內基於貸款協議內協定償還時間表，可隨時要求償還之銀行貸款到期日分析。金額已包括以合約利率推算之利息支出。結果，此等金額大於上面到期日分析中呈列於「即時或少於三個月」組別。考慮本集團財政狀況，董事不相信銀行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償還。董事相信該等銀行貸款，將按貸款協議內協定償還時間表償還。

	加權 平均利率 %	即時或 少於三個月 港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港幣千元	超過一年 港幣千元	未折讓 現金流量	
					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值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	1,259,150	74,284	187,591	1,521,025	1,496,123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	1,115,891	39,562	247,609	1,403,062	1,389,382

上表金額包括以不同利率工具之衍生財務負債，若不同利率與報告日釐定之估計利率變動，將會變動。

公平值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公平值的釐定方法如下：

-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根據公認的定價模式以折讓現金流量分析而釐定；
- 指定為對沖工具之外幣對換遠期合約，其公平值以遠期兌換匯率報價及由利率報價得出收益曲線，配合合約到期日計量；
- 結構性存款公平值，以折讓現金流分析，並基於相關利率及匯率之適用收益曲線而釐定；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工具 (續)

公平值 (續)

- 利率掉期公平值，以估計及折讓未來現金流量及基於由適用之利率報價得出收益曲線折讓計量；及
- 外幣對換遠期合約、雙重貨幣遠期合約、觸及失效遠期合約、雙重貨幣觸及失效遠期合約及限額遠期合約公平值，以折讓現金流分析而釐定，由適用之工具週期收益曲線或選擇價格模式。

本集團財務工具於初次確認後，以公平值計量，包括分組為第二層之衍生金融工具，於活躍市場對可識別資產或負債取得報價（未經調整），直接（價格）或間接（取得價格）。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攤銷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9. 資產抵押

於報告日，本集團抵押以下資產以獲取貸款設施。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項	36,392	75,968
應收票據	43,422	29,651
	79,814	105,619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出租若干投資物業及若干承租店舖，經協商之租期介乎一年至兩年。

於報告日，本集團根據與租客訂立之租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6,524	12,076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45,397	30,562
超過五年	60,928	27,059
	122,849	69,697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支付的未來最低租金承擔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2,804	26,905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37,665	43,709
超過五年	4,513	5,385
	64,982	75,999

經營租約支出代表本集團應付若干寫字樓、店舖及廠房之租金。經磋商，租賃條款均以1至10年及租賃期內條款不變而釐訂。除上述固定租金，本集團需依據若干租賃合約，相關店舖需支付按銷售之若干百分比租金。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之資本開支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政報告反映	4,434	6,902

42.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在香港所有合資格的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跟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以基金形式由信託人作管理。於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退休福利計劃，由中國政府運作。該供款產生時於損益賬內扣除。相關中國附屬公司需要按員工現時每月工資若干百分比作政府退休計劃供款。僱員按其退休時基本工資及服務年期作參考計算合資格退休賠償。當員工退休，中國政府承擔這些員工的退休金。

43.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以下交易：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向共同控制企業購買原材料及製成品	23,893	22,587
向共同控制企業銷售原材料及製成品	4,637	1,422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年內酬金已呈列於附註9，該等由薪酬委員會按個別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或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 已發行股本／註冊 股本票面值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	%	
仕駿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港幣2元	100 100	100 100	持有商標
雅威製衣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August Silk Inc.	美國	10美元	100	100	成衣推廣及貿易
Bramead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處女 群島／美國	1美元	100	100	持有商標
卡塔比恩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港幣2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東莞達利盛時裝有限公司(註1)	中華人民共和國	港幣28,000,000元	100	100	成衣製造
東莞益豪時裝有限公司(註1)	中華人民共和國	港幣20,500,000元	100	100	成衣製造
達利華製衣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廣東三商華宇時裝有限公司 (註1)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成衣零售
達利潮領服飾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100	配飾及禮品製造及貿易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主要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或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註冊 股本票面值百分比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零年 %	
High Fashion Apparel Limited	英屬處女 群島／香港	1,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達利(中國)有限公司(註1)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6,865,779美元	100	100	衣料印染及 砂洗、成衣製造
達利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元	100	100	提供採購及 風險承擔服務
達利製衣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港幣10,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成衣貿易
High Fashion Garments, Inc.	美國	5,000美元	100	100	成衣推廣及貿易
達利服裝澳門離岸商業 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幣100,000元	100	100	成衣貿易代理
達利製衣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0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港幣20元	100 100	100 100	提供管理服務
High Fashion International (USA) Inc.	美國	1,8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主要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或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註冊 股本票面值百分比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零年 %	
達利針織服裝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達利針織服飾有限公司 (前稱榮暉國際服飾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港幣1,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成衣貿易
達利針織(海外)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港幣1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成衣貿易
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註1)	中華人民共和國	52,500,000美元	100	100	絲綢織造
High Fashion (UK) Limited	英國	20,000英鎊	70.5	70.5	成衣貿易
Navigation Limited	英屬處女 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Stage II Limited	香港	港幣800,000元	100	100	成衣零售
富興製衣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榮暉服飾(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榮暉服飾(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榮暉服飾(海外)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主要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或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註冊 股本票面值百分比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零年 %	
榮暉服飾(深圳) 有限公司(註1)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100	成衣零售及貿易
Theme Fashion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100,000新加坡元	100	100	成衣零售
The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新昌雅慕絲綢生產技術諮詢 有限公司(註1及2)	中華人民共和國	3,000,000美元	-	100	提供絲綢生產 技術顧問服務
永益海外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註：

- (1) 該等公司註冊為外資全資擁有企業。
- (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新昌雅慕絲綢生產技術諮詢有限公司注銷。

High Fashion Apparel Limited為本公司直接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除High Fashion Apparel Limited外，上列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為對本年業績有重大影響或構成本集團主要淨資產之主要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若提及及其他附屬公司資料會引致篇幅過長。

於年內，各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資料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附屬公司投資	126,671	126,671
應收附屬公司賬項	341,153	350,032
其他流動資產	150	150
銀行結存	307	208
總資產	468,281	477,061
減：負債	93	92
淨資產	468,188	476,96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見附註35)	30,072	30,322
儲備	438,116	446,647
總權益	468,188	476,969

財務概要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期間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此乃摘錄自本集團之經審核財政報告，並作出適當重新分類及調整：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收入	2,784,166	2,724,299	2,271,566	2,598,031	2,554,781
除稅前溢利	240,572	270,981	192,457	96,904	712,692
稅項	13,253	(53,969)	(35,007)	(18,551)	(157,315)
本年度溢利	253,825	217,012	157,450	78,353	555,377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股東	253,825	217,012	165,507	90,635	566,616
非控股權益	—	—	(8,057)	(12,282)	(11,239)
	253,825	217,012	157,450	78,353	555,377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總資產	4,514,633	4,129,765	3,367,662	3,478,849	3,311,276
總負債	(2,373,348)	(2,276,188)	(1,728,199)	(1,885,533)	(1,618,396)
	2,141,285	1,853,577	1,639,463	1,593,316	1,692,88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富華先生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蘇少嫻小姐

非執行董事

陳華疊先生
楊國榮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經緯先生
黃紹開先生
梁學濂先生

審核委員會

梁學濂先生 (主席)
陳華疊先生
楊國榮教授
胡經緯先生
黃紹開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紹開先生 (主席)
陳華疊先生
楊國榮教授
胡經緯先生
梁學濂先生

提名委員會*

林富華先生 (主席)
陳華疊先生
楊國榮教授
胡經緯先生
黃紹開先生
梁學濂先生

* 於2012年3月27日成立

公司秘書

陳蔚璋小姐

香港法律顧問

高露雲律師行

百慕達法例之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葵涌葵喜街1-11號
達利國際中心11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Westbroke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東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業績公告日期：

2011全年	2012年3月27日
2011中期	2011年8月31日
2010全年	2011年3月30日
2010中期	2010年8月26日

2012股東週年大會

2012年5月30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2012股東會及投票的股東：
由2012年5月28日至2012年5月30日期間

為釐定合資格人士獲得末期股息：
由2012年6月5日至2012年6月7日期間

股息：

2011末期	每股港幣15仙將於2012年6月18日或前後派發
2011中期	每股港幣7仙已於2011年9月30日派發
2010末期	每股港幣13仙已於2011年6月15日派發
2010中期	每股港幣5仙已於2010年9月27日派發

法定股數

1,000,000,000股

發行股數

300,723,550股（於2011年12月31日）

買賣單位

2,000股

票面值

港幣0.1000元

財政年度結算日

12月31日

股份編號

608

公司網址

www.highfashion.com.hk

上市日期

1992年8月4日